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二零二三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汤铁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文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 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随着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市场前景广阔，在此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企业涉足上述领域，公司将面临更为激烈市场竞争。尽管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方面拥有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若不能持续在技术、管理、规模、品牌及研发等方面保持领先优势，持续拓展相关产品市场，及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将面临被其他公司赶超的风险。

公司将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把握产品和技术研发方向，不断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持续加大液态金属、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等高科技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和推广力度，加快产业布局，通过主动地参与市场竞争，不断培育新的利润和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建立健全快速的市场行情分析与监测

机制，及时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持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二）成本压力持续加大的风险

为实现公司确立的以液态金属、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三方面为未来发展重点和方向的发展战略，提高液态金属、新能源汽车产品市场占有率，加速推进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临床研究、应用与推广进程，公司持续加大液态金属、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可能会导致研发支出、市场开拓、人工成本等费用保持刚性增长。上述成本费用的加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在不断提高经营业绩的同时，提高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和核算体系，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利用产学研创新平台，持续开展技术创新等各项措施尽力化解和减轻成本上升的压力。

（三）应收账款增加风险

由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等产品销售模式使公司相对应客户的收款时间延长。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如规模、财务状况、合作年限、银行信用等）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给信用较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结算与回款存在时间差，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金额比较大。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的资金实力强，信用好，资金回收有保障，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急剧变化或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利，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在销售合同执行的全流程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监控，加大对销售部门回款率的考核力度，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额度和账龄，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保障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确保公司现金流的稳健，防范现金流风险。

（四）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加，业务的拓展，公司的经营规模还会不断扩张，管理的深度和广度都会扩大，人员规模不断增大，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研发和质量管理、内控制度等方面做相应的改进和调整，对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公司对子公司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整合中面临较大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学习，提高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以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逐步强化内部管理的流程化、体系化，最大限度的减少因管理失误造成的公司损失。

（五）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定价。由于汇率的波动以及付款周期的存在，可能将会影响公司的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如果未来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人民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将培养和强化汇率风险防范意识，随时密切注视国际外汇市场相关

货币的变化趋势，培养和吸收高素质的外汇风险管理人才，同时形成防范汇率风险的有效管理机制，并从合同等源头控制交易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宜安科技、本公司、上市公司、公司、本集团	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市国资委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株洲国投	指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宜安实业	指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宜安香港	指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镁安医疗	指	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威铸造	指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宜安云海	指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镁乐医疗	指	东莞市镁乐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辽宁金研	指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沈阳金研	指	沈阳金研新材料制备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逸昊金属	指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欧普特	指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欧普特	指	江西欧普特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宜安新材料研究院	指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株洲宜安	指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	指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德三祥	指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逸昊精密	指	东莞市逸昊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孙公司
成都宜安	指	成都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半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宜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3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宜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Eonte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ont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汤铁装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守军	曾仕奇
联系地址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电话	0769-87387777	0769-87387777
传真	0769-87367777	0769-87367777
电子信箱	liusj@e-ande.com	zengsq@e-ande.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7,674,719.94	709,572,224.66	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1,076.36	9,448,660.10	-9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29,871.36	4,295,029.82	-37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49,030.40	37,131,412.21	-6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1	0.0137	-9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1	0.0137	-9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7%	0.87%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69,732,081.49	2,794,722,775.57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0,389,488.56	1,089,716,108.13	0.0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546.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08,494.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289,273.87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04.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24,35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6,313.46	
合计	12,590,94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新材料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内领先的新材料公司，具备材料研发、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压铸、数控精加工、表面处理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条，通过技术创新赋能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和最优质解决方案。材料涵盖液态金属、镁合金、铝合金、医疗材料、高分子材料，可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医疗产品、5G 通讯、智能制造等。产品基本为中间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液态金属产品、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结构件、高端 LED 幕墙及工业配件、精密模具等，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品。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新材料配方和高效、环保的压铸及后处理工艺，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液态金属、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新能源汽车产品为公司主要发展方向。经过三十余年发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及品牌优势，形成了以国内外著名客户为依托，以关键核心技术为保障、以高精尖新材料产品为导向的发展格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汽车零部件、液态金属、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结构件、有机硅胶、精密模具等产品的销售。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专门负责采购原材料、辅料等物料的采购部，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等均由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按公司质量标准和订单要求自行组织采购。公司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是在行业具有一定知名度、货源质量有保证、价格合理、发货及时的企业。

为保证采购物料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物料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主要有《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控制程序》、《仓储管理控制程序》、《进料检验控制程序》等，分别规定了公司物料采购的审批决策程序、采购方式、采购部门的职责、采购物料的验收程序等，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通过销售部将订单传递给计划部后，计划部下达生产计划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客户要求对模具进行开发，并生产样品，交由客户确认。客户确认合格后，公司开始试生产，试生产后，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开始进行批量生产。在各工序加工产品过程中，公司品质人员对产品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方予以出厂。公司产品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客户订单→模具设计→模具制造→熔炼→压铸成型→加工铸件披锋、毛刺→CNC 加工→表面处理→涂装→包装入库。

为确保生产过程规范有序进行，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制程检验控制程序》、《APQP 控制程序》、《标识与可追溯性控制程序》、《生产设备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是以订单生产直销模式，即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组织产品开发、模具设计及产品制造服务，所以销售力量主要集中在产品生产前，通过向客户传递公司现有的生产规模、业绩、产品质量等多样化的信息，获取客户订单。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市场开发控制程序》、《订单评审控制程序》、《客户投诉/退货控制程序》、《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序》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情况

(1) 新能源汽车

新能源汽车既是汽车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新动能的重要支撑点，也是稳工业、稳经济的重要力量。为支持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一方面，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新能源汽车的研发、生产、推广和应用。例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35 年》，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另一方面，各车企加大了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的投入，提高了新能源汽车的性能、品质、安全和智能化水平。例如，比亚迪、特斯拉、蔚来等知名品牌推出了多款受欢迎的新能源汽车产品，满足了不同消费者的需求和喜好。受政策推动、新能源技术进步和消费者对环保意识的提高，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002.9 万辆和 988.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2.4% 和 43.7%，创历史新高。

随着双碳战略的提出及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的关注，轻量化是汽车行业发展的大趋势。也是新能源汽车车身设计、研发和制造的重要技术路径之一。一体化压铸是传统压铸技术的新变革，其具有节省成本、效率高、简化生产流程、可实现车身轻量化等优点。在汽车轻量化发展背景下，既可减少部件数量也可减轻重量的一体化压铸技术备受关注。2020 年，特斯拉率先引领一体化压铸技术变革，在此之后，蔚来、小鹏汽车（注：它是国内首款同时采用前后一体化铝压铸车身和 CIB 电池底盘一体化技术的量产车）等造车新势力以及长安汽车、大众、沃尔沃等传统车企均纷纷布局一体化压铸技术。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电控”三电系统，尤其是汽车底盘等结构件，广泛使用一体化压铸件。随着一体化压铸技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加速渗透，作为一体化压铸产业应用的重要材料镁铝合金等新材料迎来创新与发展的新机遇，需求量与渗透率有望不断提高。

(2) 液态金属

液态金属即非晶合金，是指与通常情况下金属材料的原子排列呈现的周期性和对称性所不同的非晶状态的金属。非晶合金材料长程无序的结构使得其具备了特殊的性能，如高强度、高硬度、高光洁度、耐腐蚀和耐磨性等，其抗弯强度、抗拉强度、弹性形变等均优于常用材料。除了上述优异的材料特性外，液态金属的加工方式也优于传统加工方式，液态金属加工过程快，后加工工序少，模具成型可批量化生产，而且成型精度高。此外，液态金属在生产过程中的原料、产品等无毒副作用，对环境影响小，在环保政策越发严苛的市场环境中，拥有更多的生产优势。非晶合金材料战略性较强，可广泛运用于航空航天、军工国防、生物医药、消费电子等领域，其应用范围仍在不断开拓中。随着技术的发展、需求的增加以及市场趋势的改变，液态金属行业将获得新的发展机遇。

根据全球行业分析机构 Counterpoint Research 发布的《中国智能手机高端市场白皮书》显示，仅在 2022 年，中国市场上市的折叠屏机型数量就达到了 15 款，涵盖了从内折叠到外折叠，从左右折叠和上下折叠的不同类型。IDC 报告显示，今年一季度折叠屏手机同比上涨 52.8%。京东数据显示，在今年 618 大促中，折叠屏手机的成交量同比去年增长超 3 倍。除了三星、华为、摩托罗拉、小米、OPPO、vivo、荣耀，作为 Android 生态最重要的参与者，谷歌也终于在今年 I/O 开发者大会上推出了旗下首款折叠屏。毫无疑问，折叠屏手机已经成为各大手机厂商寻求高端突破的新赛道。

铰链是折叠屏手机中非常重要的一个部件，它连接了屏幕和机身，关系到屏幕折痕深浅、轻薄程度等与消费者体验最相关的问题，直接影响消费者购买手机的意愿。铰链对结构件的强度、厚度和精度超过传统工艺极致的要求，目前不锈钢和铝合金的 CNC、MIM 等成型工艺难以满足铰链对材料性能、尺寸精度和综合成本的要求。液态金属作为折叠屏手机铰链的关键部件材料，具有高强度、良好成型性和高尺寸精度的特性，能够达到铰链结构件对于厚度、强度和精度的要求，同时由于液态金属本身卓越的弹性变形能力，使产品的疲劳性能远远好于其他材料，因此更适合用来制造折叠屏手机铰链。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突破和行业的整体发展，折叠屏手机价格的逐渐下调，出货量将不断增加，有望成为普通消费者的首选，作为折叠屏手机的关键材料液态金属需求量将大幅度增长。

(3) 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

在骨科医学领域,固定骨折骨骼的辅助材料,一般为不锈钢或钛合金,均需要二次手术取出。镁合金是与人体骨骼具有最好生物力学相容性的金属材料,在骨折愈合初期能够提供稳定的力学性能,可避免应力遮挡效应,从而加速骨折愈合与塑形,防止局部骨质疏松和骨折的再发生。相比于传统合金,镁合金的一大优势在于可生物降解能力,在植入初期可为骨骼及组织提供机械支撑,之后镁合金在人体内慢慢自动降解,被人体吸收,免去了病人二次开刀的心理和生理痛苦,大大降低病人的经济负担。镁合金作为高值植入类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与临床应用已成为全球生物医用材料研究领域的前沿热点,有望替代传统医学中的不锈钢或钛合金等骨固定材料。

“新型可降解镁合金硬组织植入器械研发”已被列为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十四五”重点专项;“可降解医用镁合金材料”被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药监局组织开展的“生物医用材料创新任务揭榜挂帅(第一批)工作”。

一方面,全球人口老龄化趋势加重,老龄人口比例持续提高,与其相关的老年骨科疾病,特别是伴随骨质疏松而来的骨折、骨坏死等病症持续增加,同时,中、青年创伤高速增加,对骨科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另一方面,随着各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再加上各国政策大力扶持,临床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骨科植入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骨内植入物新材料以及相关系列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将为骨科植入物市场带来新的解决方案和发展动力,具有革命性和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市场前景巨大。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凭借着独特的新材料技术的获取、研发和产业化整合能力,不仅建立起自己的核心技术壁垒,在细分领域占有一席之地,更借助完整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技术水平和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成为一家具有极强成长潜力的新材料公司。目前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液态金属新材料行业拥有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专利技术。

(1) 新能源汽车

公司是全球范围最早布局大型镁铝合金压铸设备的企业之一,长期致力于研发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大型零部件一体化成型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公司及子公司已有 6100T、4200T、3500T、2700T、1600T 等不同型号大型真空压铸设备,能满足不同规格大型精密压铸整体集成产品的生产需求,目前已在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控、电池包、仪表盘、车门等产品上实现应用。其中,全球领先的布勒 6100T 超大型压铸机在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已完成安装调试。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的技术、产能、现场管理方面能力突出,具有在模具研发设计、新材料工艺、表面处理等领域领先的研究实力,具备较强的精益生产能力和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公司对生产过程实施智能化 MES 系统,打造工业 4.0 智能制造工厂。在汽车轻量化方面增加稀土镁合金、超薄镁合金和非晶材料的应用。精密的压铸成型及 CNC 加工技术、多样化的表面处理及组装线,保证了汽车产品的稳定性和精密程度,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和价格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快速的一站式服务,确保了电机、电控、电池包、液态金属锁盖、转向器和中控导航类、车身结构件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及时开发和量产交付,获得了国内外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系统客户的一致好评。

(2) 液态金属

公司有超过 20 年新材料研发、精密模具设计、机械制备、压铸成型和生产的经验,专注液态金属研发和产业化 10 余年,作为行业内较早进行液态金属研发的企业,在非晶合金成分、成型技术设备等多个方面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非晶合金材料成分的设计、母合金的熔炼、精密模具设计和制造、精密机加工、表面处理及液态金属真空成型设备的制造等全制程的能力,拥有中国最大规模非晶合金的生产线。经过多年的技术和市场积累,公司在块状非晶合金的应用与产业化方面取得行业领先优势,成功开发并生产大块非晶系列产品。

公司液态金属应用主要分为四大板块:第一大板块为消费电子结构件(含铰链、可穿戴设备及手机精密结构件等)。公司具备生产液态金属铰链的能力和实力,公司液态金属产品已在折叠手机铰链等产品上得到批量应用。迄今为止,公司已为国内多家知名手机终端提供多款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成为折

叠屏手机产业链上重要的一环。公司生产的液态金属 Face ID 支架、摄像头模组等已向国内知名手机厂商批量供货。液态金属优秀的性能，在可穿戴设备方面有较好的应用。5G 时代的来临，液态金属在消费电子电子产品上的应用率快速提升。第二大板块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公司是全球唯一将液态金属应用在汽车行业的企业。公司是独家向特斯拉供应 Model X 液态金属车门锁盖的一级供应商并一直持续至今。第三大板块为医疗器械结构件。公司充分发挥液态金属高精度、高强度、高弹性等多项物理性能的优势，积极拓展海外医疗器械市场，与国际知名的医疗器械公司进行合作开发，医疗器械结构件陆续进入试产，部分产品实现了量产。第四大板块为音乐及体育器材结构件。液态金属具有独特的无组织的微观结构，没有晶格和晶界，作为声波的传导介质，对于声波能量的吸收相对于传统晶体材料更加少，频率越高，差异越明显，因此是音乐器材里声音传输部件的优选材料之一。公司已为知名乐器公司及耳机类产品提供相关结构件。液态金属独特的原子结构决定其弹性变形量是传统晶体材料的两倍以上，在高尔夫等多种体育器材上有较大的潜在应用，公司正在和多家国际知名的体育器材公司合作开发相关产品。

（3）医用镁合金

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项目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其研发团队“生物可降解镁合金及相关植入器件创新研发团队”是广东省引进的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公司是一家在生物医用材料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是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单位，是国内引领行业标准制定、临床和产业化的先锋，在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方面科研和产业化能力雄厚，具有极强的科研集群优势，行业影响力强。

公司以“广东省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可降解镁植入物临床转化创新战略联盟”为发展平台，积极推动可降解镁植入物在医疗器械领域临床转化前的各项工作，在广东省药监局、东莞市药监局和国内外医用镁合金专家的大力支持下，2019 年 7 月，公司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临床试验审批正式通过，成为国内首款获准临床的生物可降解金属螺钉，亦是全球首例以纯镁作为体内植入物的临床试验。2020 年 5 月，公司收到国际权威欧盟认证公告机构 UDEM 颁发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的 CE 认证证书。在全球范围内，公司获得该适应症产品的首个批准证书。除已取得的欧盟认证外，公司亦在积极推进全球重要地区，包括美国、俄罗斯、印度、巴西等国家和联盟的认证和销售工作。2023 年 2 月，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临床试验在国内 9 家临床研究中心累计入组 184 例，即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已进入随访观察阶段的入组病例术后随访观察结果均为良好，未发生与器械相关的任何不良事件。

公司研发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以纯度为 99.99wt.% 的高纯镁制成，元素单一，不用考虑多元素毒性影响，生物安全性方面更具优势，用于保髋治疗微创手术，并可促进患处骨骼生长及修复。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与骨组织接近的力学性能，能促进骨成型，实现在体内修复功能的同时逐渐降解，并最终不在宿主体内残留，避免了二次手术取出给患者及其家属造成的心理、生理及经济上的负担，是一类极具临床应用前景的骨科植入物。

除了高纯镁骨钉的应用，公司也将继续研发高纯镁支架等相关产品，目前正处于实验室研发阶段。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公司在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已构筑了超一流的团队、较高的技术壁垒、强大的合作伙伴等核心优势。

（四）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政策及行业发展带来的契机，按照年初既定目标，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液态金属等赛道持续发力。一方面，公司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强化项目精细管理，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强市场推广，挖掘降本增效潜力，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2023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767.4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1.01%；受生产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等多种因素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1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91.95%。

主要情况如下：

1、新能源汽车

受政策推动、新能源技术进步和消费者对环保意识的提高，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002.9 万辆和 988.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2.4%和 43.7%，创历史新高。

随着双碳战略的提出及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续航里程的关注，轻量化是汽车行业发展的趋势。在汽车轻量化发展背景下，既可减少部件数量也可减轻重量的一体化压铸技术备受关注。2020 年，特斯拉率先引领一体化压铸技术变革，在此之后，蔚来、小鹏汽车（注：它是国内首款同时采用前后一体化铝压铸车身和 CIB 电池底盘一体化技术的量产车）等造车新势力以及长安汽车、大众、沃尔沃等传统车企均纷纷布局一体化压铸技术。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电控”三电系统，尤其是汽车底盘等结构件，广泛使用一体化压铸件。随着一体化压铸技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加速渗透，作为一体化压铸产业应用的重要材料镁铝合金等新材料迎来创新与发展的新机遇，需求量与渗透率有望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新能源汽车行业及一体化压铸快速发展的机遇，从材料、模具、压铸设备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布局一体化压铸结构件产品市场。公司生产的电机、电控、电池包、液态金属锁盖、仪表盘、车载屏（单联/双联/三联）、水冷板及转向系统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已向客户批量供货。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 46,752.3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8.6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供应商已进入特斯拉、比亚迪、华为、Thyssenkrupp、Harman、ZF、LG、佛吉亚、大陆、阿尔派、BOSCH、Garmin、蜂巢能源、宁德时代、德赛西威等国际国内知名客户供应链。

2、液态金属

根据全球行业分析机构 Counterpoint Research 发布的《中国智能手机高端市场白皮书》显示，仅在 2022 年，中国市场上市的折叠屏机型数量就达到了 15 款，涵盖了从内折叠到外折叠，从左右折叠和上下折叠的不同类型。IDC 报告显示，今年一季度折叠屏手机同比上涨 52.8%。京东数据显示，在今年 618 大促中，折叠屏手机的成交量同比增长超 3 倍。除了三星、华为、摩托罗拉、小米、OPPO、vivo、荣耀，作为 Android 生态最重要的参与者，谷歌也终于在今年 I/O 开发者大会上推出了旗下首款折叠屏。毫无疑问，折叠屏手机已经成为各大手机厂商寻求高端突破的新赛道。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突破和行业的整体发展，折叠屏手机价格的逐渐下调，折叠屏手机有望成为普通消费者的首选。

铰链是折叠屏手机中非常重要的一个部件，它连接了屏幕和机身，关系到屏幕折痕深浅、轻薄程度等与消费者体验最相关的问题，直接影响消费者购买手机的意愿。铰链对结构件的强度、厚度和精度超过传统工艺极致的要求，目前不锈钢和铝合金的 CNC、MIM 等成型工艺难以满足铰链对材料性能、尺寸精度和综合成本的要求。液态金属作为折叠屏手机铰链的关键部件材料，具有高强度、良好成型性和高尺寸精度的特性，能够达到铰链结构件对于厚度、强度和精度的要求，同时由于液态金属本身卓越的弹性变形能力，使产品的疲劳性能远远好于其他材料，因此更适合用来制造折叠屏手机铰链。

公司具备生产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的能力和实力，作为品牌厂商的铰链结构件合作方，持续配合各款新折叠屏手机的开发工作，加大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市场开拓力度，并已向客户批量供货。

公司在开拓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市场的同时，也持续加大液态金属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结构件、智能穿戴、医疗器械、通讯基站等领域市场应用力度，不断推出适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公司已经量产的液态金属产品包括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医疗器械结构件、汽车车门锁扣、USB 接口、手机侧面装饰件、摄像头装饰件，Face-ID 支架等多款产品，其中，公司是独家向特斯拉供应 Model X 液态金属车门锁盖的一级供应商。截至目前，公司已与特斯拉、安费诺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3、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医用高纯镁骨钉国内临床试验工作进程。根据该产品的临床方案，计划临床招募 184 例（92 例试验组，92 例对照组）。截至 2023 年 2 月，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临床试验在国内 9 家临床研究中心累计入组 184 例，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已进入随访观察阶段的入组病例术后随访观察结果均为良好，未发生与器械相关的任何不良事件。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等待各临床医院的小结报告。

公司开发的第二款医用镁新产品-可降解镁界面螺钉已完成临床前研究，正与相关医院洽谈临床试验项目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第三款产品-可降解镁接骨螺钉动物试验验证工作有序开展，相关试验结果符合预期。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医用高纯镁骨钉其他相关工作：2023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 CE 认证年度监督审核工作；2023 年 5 月，通过了 ISO 13485:2016 质量管理体系年度监督审核并取得证书。

4、消费电子

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快速演进，消费电子产品的硬件、软件、服务等核心技术体系加速重构，创新性智能终端产品层出不穷，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产品、VR/AR 设备等。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不断提升，消费者的消费能力和理念都在升级，消费电子产品将不断向高品质、高性价比、智能化方向发展。中国政府一直致力于推动消费电子市场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措施，例如减税降费、鼓励创新创业等。这些政策将为消费电子市场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从研发、生产到后续改进，为客户提供全流程设计、制造服务，随着技术、成本等瓶颈的不断突破及公司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公司稀土高强镁合金、超薄镁合金、高导热镁合金和非晶材料等在消费电子产品结构件上的应用率快速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联想、HP、GoPro、英业达、联宝、Jabil 等知名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5、5G 精密通讯基站零部件

5G 作为新基建之首，在产业数字化中发挥着基础性、先导性关键作用。在中国政策环境持续优化、各方齐力推动下，中国 5G 发展已经驶入了快车道。从建网方面来看，中国已经建成全球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 5G 网络基础设施。据工信部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6 月，中国累计建成开通 5G 基站 293.7 万个。5G 基站对功率、热量和温度的上升有很高的要求，镁铝合金等材料具有优异的可塑性、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可以通过模具挤压不同截面的型材，能满足大截面、高导热、低密度、均匀性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 5G 精密通讯基站零部件研发创新能力，积极布局相关市场，为客户提供更丰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生产的 5G 基站产品包括滤波器，散热壳体，镁合金屏蔽盖等，已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并持续研发高导热铝合金材料。目前与公司合作的客户有爱立信、华为、中兴等。

6、研发创新

①研发投入

公司致力技术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总投入金额为 5,016.71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1.09%。

②知识产权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报告期内，子公司总计取得 9 项授权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296 项，商标 55 项。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与技术方面

1、知识产权

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报告期内，子公司总计取得 9 项授权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296 项，商标 55 项。

报告期内，子公司取得的专利明细如下：

（1）宜安云海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	------	-----	------	------

1	一种精密压铸自动喷雾设备	ZL202210201392.4	2022.5.9	发明
2	一种高精度真空定量镁铝合金压铸装置	ZL202210501394.3	2022.5.9	发明
3	镁铝合金压铸时自动给汤装置	ZL202210201395.8	2022.5.9	发明

(2) 逸昊金属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1	一种非晶合金浇铸模具	ZL202220059493.6	2022.1.1	实用新型
2	球头测试装置	ZL202222292760.7	2022.9.1	实用新型
3	一种锆基非晶合金电化学处理用的装置	ZL202223005107.4	2022.11.15	实用新型

(3) 欧普特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1	一种高导热系数导热垫片的生产装置	ZL202110854387.7	2021.07.28	发明
2	一种硅胶灌封自动分装装置	ZL202223600971.9	2022.12.29	实用新型
3	一种硅胶隧道炉装置	ZL202223572396.6	2022.12.31	实用新型

2、核心技术领先

(1) 新能源汽车

公司是全球范围最早布局大型镁铝合金压铸设备的企业之一，长期致力于研发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大型零部件一体化成型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公司及子公司已有 6100T、4200T、3500T、2700T、1600T 等不同型号大型真空压铸设备，能满足不同规格大型精密压铸整体集成产品的生产需求，目前已在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控、电池包、仪表盘、车门等产品上实现应用。其中，全球领先的布勒 6100T 超大型压铸机在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已完成安装调试。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的技术、产能、现场管理方面能力突出，具有在模具研发设计、新材料工艺、表面处理等领域领先的研发实力，具备较强的精益生产能力和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公司对生产过程实施智能化 MES 系统，打造工业 4.0 智能制造工厂。在汽车轻量化方面增加稀土镁合金、超薄镁合金和非晶材料的应用。精密的压铸成型及 CNC 加工技术、多样化的表面处理及组装线，保证了汽车产品的稳定性和精密度，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和价格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快速的一站式服务，确保了电机、电控、电池包、液态金属锁盖、转向器和中控导航类、车身结构件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及时开发和量产交付，获得了国内外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系统客户的一致好评。

(2) 液态金属

公司有超过 20 年新材料研发、精密模具设计、机械制备、压铸成型和生产的经验，专注液态金属研发和产业化 10 余年，作为行业内较早进行液态金属研发的企业，在非晶合金成分、成型技术设备等多个方面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非晶合金材料成分的设计、母合金的熔炼、精密模具设计和制造、精密机加工、表面处理及液态金属真空成型设备的制造等全制程的能力，拥有中国最大规模非晶合金的生产线。经过多年的技术和市场积累，公司在块状非晶合金的应用与产业化方面取得行业领先优势，成功开发并生产大块非晶系列产品。

公司液态金属应用主要分为四大板块：第一大板块为消费电子结构件（含铰链、可穿戴设备及手机精密结构件等）。公司具备生产液态金属铰链的能力和实力，公司液态金属产品已在折叠手机铰链等产品上得到批量应用。迄今为止，公司已为国内多家知名手机终端提供多款液态金属铰链结构件。公司生产的液态金属 Face ID 支架、摄像头模组等已向国内知名手机厂商批量供货。液态金属优秀的性能，在可穿戴设备方面有较好的应用。5G 时代的来临，液态金属在消费电子产品上的应用率快速提升。第二大板块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公司是全球唯一将液态金属应用在汽车行业的企业。公司是独家向特斯拉供应 Model X 液态金属车门锁盖的一级供应商并一直持续至今。第三大板块为医疗器械结构件。公司充分发挥液态金属高精度、高强度、高弹性等多项物理性能的优势，积极拓展海外医疗器械市场，与国际知名的医疗器械公司进行合作开发，医疗器械结构件陆续进入试产，部分产品实现了量产。第四大板块

为音乐及体育器材结构件。液态金属具有独特的无组织的微观结构，没有晶格和晶界，作为声波的传导介质，对于声波能量的吸收相对于传统晶体材料更加少，频率越高，差异越明显，因此是音乐器材里声音传输部件的优选材料之一。公司已为知名乐器公司及耳机类产品提供相关结构件。液态金属独特的原子结构决定其弹性变形量是传统晶体材料的两倍以上，在高尔夫等多种体育器材上有较大的潜在应用，公司正在和多家国际知名的体育器材公司合作开发相关产品。

（3）医用镁合金

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项目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其研发团队“生物可降解镁合金及相关植入器件创新研发团队”是广东省引进的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公司是一家在生物医用材料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是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单位，是国内引领行业标准制定、临床和产业化的先锋，在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方面科研和产业化能力雄厚，具有极强的科研集群优势，行业影响力强。

公司以“广东省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可降解镁植入物临床转化创新战略联盟”为发展平台，积极推动可降解镁植入物在医疗器械领域临床转化前的各项工作，在广东省药监局、东莞市药监局和国内外医用镁合金专家的大力支持下，2019年7月，公司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临床试验审批正式通过，成为国内首款获准临床的生物可降解金属螺钉，亦是全球首例以纯镁作为体内植入物的临床试验。2020年5月，公司收到国际权威欧盟认证公告机构 UDEM 颁发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的 CE 认证证书。在全球范围内，公司获得该适应症产品的首个批准证书。除已取得的欧盟认证外，公司亦在积极推进全球重要地区，包括美国、俄罗斯、印度、巴西等国家和联盟的认证和销售工作。2023年2月，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临床试验在国内9家临床研究中心累计入组184例，即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已进入随访观察阶段的入组病例术后随访观察结果均为良好，未发生与器械相关的任何不良事件。

公司研发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以纯度为99.99wt.%的高纯镁制成，元素单一，不用考虑多元素毒性影响，生物安全性方面更具优势，用于保髌治疗微创手术，并可促进患处骨骼生长及修复。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与骨组织接近的力学性能，能促进骨成型，实现在体内修复功能的同时逐渐降解，并最终不在宿主体内残留，避免了二次手术取出给患者及其家属造成的心理、生理及经济上的负担，是一类极具临床应用前景的骨科植入物。

除了高纯镁骨钉的应用，公司也将继续研发高纯镁支架等相关产品，目前正处于实验室研发阶段。经过十余年的积累，公司在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已构筑了超一流的团队、较高的技术壁垒、强大的合作伙伴等核心优势。

3、技术实力深厚

公司秉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加快科技创新步伐，持续开展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研发；通过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了一支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建有“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轻合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生物可降解及其相关植入器件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功构一体化轻金属材料先进成形企业重点实验室”等多个科研平台；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西北工业大学、大连大学附属中山医院等国内知名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致力于非晶合金（液态金属）、汽车轻量化、生物医用镁合金等技术领域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持续完善工艺链条、改进技术路线，不断为客户提供优质解决方案，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

（二）生产方面

1、公司拥有100多台功能先进的镁铝合金压铸机、全系列高端检测仪器。经过对先进技术的吸收和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具备模具设计与开发、压铸成型、精加工、表面处理、喷涂、检测、包装等完整的纵向一体化的生产能力和技术储备，在生产各环节及相关技术领域解决了行业中的诸多共性关键技术，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不仅可以保证产品质量，而且可以大大减少客户通过多个供应商加工的繁琐性，对推动行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致力成为压铸行业一站式解决方案的引领者。

2、公司长期专注及深耕镁铝合金等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精密压铸件技术国内领先，生产管理经验丰富，具备较强的精益生产能力和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供应链管理能力。公司拥有镁铝合金压铸机超过 100 台，有多台 650T 进口东芝压铸机为笔记本外壳专用，并已导入 650T 进口 JSW 半固态镁合金压铸机在笔记本外壳量产实绩。已导入的 6100T 铝镁合金压铸机，致力向汽车零部件一体化压铸成型技术迈进。所有成型机台均有机器人自动取件装置，不但效率高且性能稳定，铸造良品率高；日本进口 CNC 加工机台超过 400 台，其中有 100 多台为笔记本外壳专用；拥有高级别的无尘 PC 专用全自动喷油车间及组装车间。

公司致力于薄壁铝镁合金的研发与生产，拥有 27 寸的大型镁合金件壁厚 1.2mm 和 14 寸笔记本电脑外壳壁厚 0.45mm 的量产实绩。另外，公司具备压铸模具动态分析能力，薄壁件热整形工艺及表面高光喷涂工艺，大型压铸件模内注塑等行业领先工艺。

3、公司具备 40 多台液态金属真空成型机，并已有全球最大的液态金属成型机，拥有 14 寸大型尺寸部件生产实绩，并具备材料/成型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全球的专利，同时拥有行业先进的品质检测及研发设备。公司为国内手机客户提供折叠机转轴结构件，并紧跟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加强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公司在新材料方面的竞争力和领先地位。

4、公司拥有行业先进的品质保证设备和庞大的检测中心配套服务，具备完整的精密压铸件产品检测能力，能够为客户产品提供精准、多功能的检测服务和测试服务。公司通过贯穿产品开发设计、供应链生产管理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品质。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IATF16949:2016、ISO14001:2015 等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在新能源汽车、液态金属、消费电子等行业领域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三）市场营销方面

公司注重营销团队的打造，现拥有一支优秀且稳定的营销团队，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不断吸收优秀的人才来扩充营销队伍。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了有利的保障。公司不断增强营销团队的素质，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符合市场竞争的营销体系，提升公司整体营销能力。公司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为公司获取更多的优质订单创造了优越条件。中国是全球多种行业的生产基地，尤其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消费电子、通讯、音响、体育用品、医疗器械等，通过不断为新能源汽车制造、消费电子等行业的客户提供优质产品，迅速赢得了国内外广大知名品牌客户的信赖与支持。公司是“绿色压铸”理念的倡导者与先行者，在行业中有着比较大的影响力。

（四）管理团队和人才方面

公司具有精干专业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凝聚力和资本运作能力强，能够快速把握新材料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并制定相应经营规划，以适应行业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增强公司整体经营能力，稳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公司始终把人力资源的开发和优化配置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和提升员工的业务素质 and 自身能力，使公司人才队伍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持续优化。不断完善考核管理机制，设计对各类人才具有吸引力、创造力的激励机制，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没有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87,674,719.94	709,572,224.66	11.01%	
营业成本	687,215,979.18	594,631,854.31	15.57%	
销售费用	26,406,835.25	16,974,125.87	55.57%	主要是本期业务拓展费用及广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9,233,417.99	44,201,307.20	11.38%	
财务费用	6,285,981.72	8,993,738.82	-30.11%	主要是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812,432.78	-2,250,087.21	-113.88%	主要是公司本期按税法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所致。
研发投入	50,167,072.71	45,159,532.28	1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9,030.40	37,131,412.21	-67.01%	主要是本期税收返还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67,837.74	-187,689,738.35	47.16%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购买与赎回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76,600.98	138,151,287.05	-40.81%	主要是公司本期取得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430.25	-10,073,583.76	63.37%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铝制品	275,954,939.22	247,347,678.81	10.37%	3.55%	5.33%	-1.51%
镁制品	356,423,873.96	310,094,911.11	13.00%	34.96%	39.93%	-3.08%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62,169.17	2.84%	混合工具投资收益及联营企业损失	否
资产减值	3,342,036.40	-26.21%	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存货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36,156.45	-0.28%	其他收入	
营业外支出	94,050.74	-0.74%	处置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其他支出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6,896,027.44	7.00%	289,538,556.99	10.36%	-3.36%	
应收账款	457,077,900.93	17.12%	547,193,961.50	19.58%	-2.46%	
存货	334,757,144.46	12.54%	360,009,778.73	12.88%	-0.34%	
长期股权投资	19,785,947.54	0.74%	20,437,390.58	0.73%	0.01%	
固定资产	1,115,273,216.63	41.77%	957,633,299.65	34.27%	7.50%	
在建工程	78,562,991.01	2.94%	217,397,520.68	7.78%	-4.84%	主要是新建厂房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9,339,380.01	0.72%	7,987,541.22	0.29%	0.43%	主要是本期根据新租赁准则核算租赁厂房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56,075,574.66	9.59%	323,663,436.17	11.58%	-1.99%	
合同负债	11,285,895.15	0.42%	11,020,302.23	0.39%	0.03%	
长期借款	266,647,976.00	9.99%	245,791,566.42	8.79%	1.20%	
租赁负债	8,221,538.47	0.31%	4,283,469.92	0.15%	0.16%	主要是本期根据新租赁准则核算租赁厂房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签订《抵押合同》(KDY-2018199 号)，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处所在巢湖市夏阁工业园内竹平路东侧的一期项目和处所在巢湖市夏阁工业园内平路东侧的工业用地作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授予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的抵押物，抵押资产净值为 27,372,969.85 元和 7,353,477.14 元；抵押期限为：2018/12/17-2023/12/16；

(2) 2022 年 6 月 28 日, 本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2022PAZL0101606-ZL-0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抵押固定资产净值为 20,721,635.72 元; 抵押期限为: 2022/7/11-2024/7/10;

(3) 2022 年 12 月 07 日, 本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IFELC22DE3MKC6-L-0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抵押资产净值为 62,108,191.37 元, 抵押期限为: 2022/12/15-2024/12/14;

(4)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9,541,900.80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5)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商业汇票承兑合同》,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6,736,748.43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6)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6,624,219.26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7)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清溪支行签订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12,100,000.00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8)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9)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合同》,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29,383,756.56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10)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合同》,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16,014,345.71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11)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签订《信用证合同》, 用于开具信用证, 货币资金 1,768,749.4 元存于指定账户作为保证金;

(12)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幸福支行有一笔被冻结的 ETC 业务保证金, 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 ETC 业务保证金余额是 1,000.00 元。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2,150,000.00	52,400,000.00	-95.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900	1,129.35	0	0
合计		3,900	1,129.3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般贸易。	1,000 万 (港币)	174,093,723.73	40,357,791.15	294,018,320.00	-4,798,588.42	-4,194,046.89
镁安医疗	子公司	研发、销售：医疗器械，镁、铝合金材料，镁合金生物材料、日用口罩等。	3,000 万元 (人民币)	4,962,338.52	4,893,445.08	29,167.29	-4,804,183.83	-4,804,183.83
德威铸造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塑胶制品、机器设备、镁、铝、锌合金及五金类精密件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等。	8,813,785 元 (人民币)	59,124,581.29	43,502,169.24	20,480,918.49	-1,156,230.54	-832,380.01
宜安云海	子公司	合金新材料研发；镁合金、铝合金轻质合金精密铸件生产销售。	37,000 万元 (人民币)	630,502,852.47	271,243,336.81	153,775,313.81	-9,083,546.91	-7,869,316.39
逸昊金属	子公司	金属材料、模具、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安防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产销，模具设计；产	9,225 万元 (人民币)	148,682,689.89	41,034,015.50	50,156,179.16	-14,004,941.50	-11,109,272.02

		销：粉末冶金制品等						
欧普特	子公司	室温固化硅橡胶的生产、销售等	2,300 万元（人民币）	134,582,031.66	102,926,487.07	52,032,770.33	1,677,053.99	2,103,887.08
株洲宜安新材料	子公司	纳米材料、液态金属（非晶合金材料）、镁铝合金新材料及其制品、机械设备研发、生产、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等。	5,000 万元（人民币）	43,311,125.32	40,355,608.59	36,205.31	-1,199,443.54	-1,197,745.43
株洲宜安精密	子公司	铝、锌合金、非晶合金及五金类精密件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机械设备及其配件；研究、开发精密模具、镁铝锌合金新材料、稀土合金材料、镁铝合金及非晶合金精密压铸成型及高效环保表面处理、纳米陶瓷涂料、精密节能设备。	10,000 万元（人民币）	286,052,026.09	88,355,539.97	12,741,517.14	-7,743,569.18	-5,796,520.7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详情请参见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的有关风险内容。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宝弘资产：赵鹏；东方马拉松投资：董磊；深圳黑金石资产：蔡向成；中硕资本：李方帮；北京瑞翰资产：唐婕、骆海燕；广州红猫资产：钟小兵；涵崧投资：吕园；前海大唐英加基金：李科；深圳股统文化：黄柱岚；深圳市榕树投资：李敏生；帝羽资产：樊康儿；金鉴资管：叶华杰；广州市慧创蚨祥基金：余伟民；深圳综彩投资：唐德志；山东滨海新材料：张铖、宋维广、李应峰；南海铝业：邓义兵、于胜强；深港龙投资：陈亮等四十多位投资者。招商证券：杜开欣；光大证券：陈忠、潘	产品、技术、行业、市场等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凌、任雷桦、贺媛、陈俊均、刘礼霞；国信证券：李梓澎；国泰君安证券：游贤盛、冯思韵；华泰证券：赵君毅；国金证券：文俊、王艳洁；中国银河证券：宁锡明、姜得重、梁夏淇；东莞证券：许正堃、李紫忆；国盛证券：马越。		
2023 年 05 月 10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产品、技术、行业、市场等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宜安科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30%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宜安科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57%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守军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李扬德	董事长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离任
汤铁装	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聘任
汤铁装	生产总监	解聘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解聘
杨洁丹	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解聘
陈小雄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聘任
曾超辉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曾超辉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聘任
许民利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刘建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项荣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刘祖铭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离任
黄利萍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离任
张少球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离任
黄明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离任
唐国平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9 日	换届选举

注：唐国平于 2023 年 7 月 2 日离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宜安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宜安云海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宜安科技其他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一) 宜安科技本部情况

1、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三类污染物，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工业职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8483-2008）等相关规定。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1 年，宜安科技本部有进行新建建设项目（2021 年 12 月开始启动建设），2023 年 4 月，项目厂房完工并验收合格。截至报告期末，因无相关配套设备投资计划，所以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工作。2021 年之前的改扩建项目均依据国家环保“三同时”政策，取得东莞市环保局相关行政审批文件：《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 2015〈0874〉号）、《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东环建 2015〈1994〉号）。

宜安科技本部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取得国家级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1900618367138U)(有效期：2020 年 5 月 7 日-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规定向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递交了排污许可证到期延续的申请。目前，续期排污许可证办理正处于公示阶段（公示网站：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

3、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宜安科技	废水	COD	间歇	1	厂区内	44.00 mg/L	80 mg/L	0.056 T	0.336 T	无
宜安科技	废水	氨氮	间歇		厂区内	8.79 mg/L	10 mg/L	0.011 T	0.042 T	无
宜安科技	废气	总 VOCs	间歇	1	厂区内	8.79mg/m ³	30 mg/m ³	1.039T	3.321 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位于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三类污染物；宜安科技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严格控制，做到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排放，并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同污染物分别采取不同的治理方法，确保各项污染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

3.1 废水

厂区内产生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经厂区内 500m³ 污水处理站，采用：气浮+水解酸化+好氧池+三级中水以上系统达标排放，执行 DB44/26-2001 和 GB21900-2008 标准两者比较的较严值；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生活污水（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类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2023 年上半年各排口内各项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

3.2 废气

工艺废气主要包括熔炉废气、喷漆有机废气、喷粉及机加工粉尘。主要污染物分别为烟尘、三苯、粉尘，其中熔炉废气经水喷淋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喷漆有机废气经水喷淋+活性炭工艺处理达标排放，喷粉及机加工粉尘经水喷淋工艺达标排放。熔炉废气执行《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标准、有机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标准、粉尘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标准。2023 年上半年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系统后，达标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标准（GB16287-1996），2023 年上半年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

3.3 噪声

噪声标准执行《工业职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8483-2001）二类标准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昼间≤50dB(A)。噪声源主要为机加工数控设备、引风电机、空压机、循环水泵、压铸机等各种机加工设备，采取隔声、消音、封闭等处理措施对噪声进行治理。2023 年上半年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2023 年上半年对公司废水、废气排口依据全覆盖检测计划实施，聘请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经检测，2023 年上半年检测结果达标。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宜安科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由东莞理工学院编制，经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备案通过。日常环境风险通过定期开展环境风险识别及突发环境应急演练进行管控，从源头杜绝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2023 年上半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6、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在环境治理和保护方面的投入是 167.79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1120.65 元。

7、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8、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9、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宜安云海相关情况

1、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四类污染物，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相关规定。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宜安云海 2021 年的扩建项目及之前的改扩建项目均依据国家环保“三同时”政策，取得合肥市环保局相关行政审批文件《关于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建审）（2015〈155〉号）。2018 年 11 月 24 日，宜安云海组织环保专家评审进行验收，经合肥市环保局批准验收结果为通过。2018 年 12 月 24 日，上述批准验收结果网上公示完毕，公示结果为合格。2019 年 2 月 28 日，宜安云海收到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的函》（合环验【2019】22 号）。2022 年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宜安云海未进行新建及改扩建项目，所以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工作。2023 年 5 月 15 日，宜安云海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延续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1813356305492001Q）（有效期限：2023 年 07 月 29 日至 2028 年 07 月 28 日）。

3、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宜安云海	废水	生物需氧量	间歇	DW001	厂区内	39.4mg/L	300 mg/L	0.23 T	0.47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间歇		厂区内	58mg/L	500 mg/L	0.34 T	1.80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水	氨氮	间歇		厂区内	2.06mg/L	45 mg/L	0.01 T	0.11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水	悬浮物	间歇		厂区内	74mg/L	400 mg/L	0.41 T	0.84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气	氮氧化物	间歇	DA001	厂区内	8mg/m ³	400 mg/m ³	0.82 T	1.25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气	二氧化硫	间歇		厂区内	< 3mg/m ³	100 mg/m ³	0.32 T	2.18 T	无
宜安云海	废气	颗粒物	间歇		厂区内	4.3mg/m ³	30 mg/m ³	0.36 T	5.35 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宜安云海位于巢湖夏阁工业区集中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四类污染物。宜安云海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严格控制，努力做到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排放，并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同污染物分别采取不同的治理方法，确保各项污染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

3.1 废水

厂区的雨水和污水分流，生活废水和工艺废水分流，本项目生活废水排放总量为 43.2m³/d，工艺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污水回用，外排量为 65m³/d。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等预处理后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工艺废水一起进入厂区总排口，进入夏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夏阁河，最终进入巢湖。工艺回用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洗涤用水标准。2023 年半年度各排口内各项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并取得环境监测报告：XYBG20221013009。

3.2 废气

工艺废气主要包括熔炼废气，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熔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熔炼废气采用“水喷淋洗涤除尘”方式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熔炼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均合格排放。2023 年半年度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并取得环境监测报告：XYBG20221013009。

3.3 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有关规定，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噪声源主要为机加工数控设备、引风电机、空压机、循环水泵、压铸机等各种机加工设备，本项目噪声源强范围在 65-90dB(A)之间。采取隔声、消音、封闭等处理措施对项目噪声进行治理。2023 年半年度监测值均达标，无超标排放现象发生，并取得环境监测报告：XYBG20230401061。

3.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的规定，固体废物堆放场地执行 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中的规定。固体废物规范存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处置。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对宜安云海全部废水、废气排口依据全覆盖检测计划，聘请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经检测，2023 年半年度检测结果达标，并取得环境监测报告：XYBG20221013009、XYBG20230401061、XYBG20221213023。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8 年 11 月 25 日，由安徽锋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宜安云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巢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通过。2021 年 3 月 23 日，由安徽行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宜安云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巢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通过。环境风险通过定期开展环境风险识别及突发环境应急演练进行管控，从源头杜绝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2023 年半年度宜安云海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6、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相关情况

2023 年半年度，宜安云海在环境治理和保护方面的投入是 87.5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6338 元。

7、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8、在报告期内为减少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不适用

9、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扬德、杨洁丹、汤铁装、黄明、李卫荣	股份限售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扬德、杨洁丹、汤铁装、黄明、李卫荣分别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向公司申报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3月19日	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任何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原公司控股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2011年03月19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和李扬德	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承诺	若因任何原因宜安科技被要求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宜安实业有限公司和李扬德将无条件连带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处罚责任，保证宜安科技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年03月19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扬德及液态金属有限公司就液态金属有限公司投资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美国液态金属公司) (以下简称“LQMT”) 暨公司与 LQMT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平行许可协议) 做出承诺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承诺	1、液态金属有限公司承诺如下：(1) 除投资 LQMT 以及整合 LQMT 的研发技术资源与宜安科技进行战略合作外，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作为宜安科技直接或间接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也不会主动性的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宜安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 本人通过液态金属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促使液态金属有限公司、LQMT 在现有经营范围内从事研发生产活动，不与宜安科技产生新的同业竞争。(3)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将杜绝一切占用宜安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宜安科技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占用。(4)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宜安科技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宜安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安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5) 在 LQMT 达到如下条件的情况下，液态金属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LQMT 股份全部转让给宜安科技：①LQMT 实现扭亏为盈，且业务经营和盈利能力的主要不确定因素消除，能够产生可持续性效益。②符合中国境内企业境外投资以及中国境外公司被收购的监管政策。③满足监管部门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收购监管过程中对标的资产的盈利性及合法合规性等相关要求。2、李扬德承诺如下：(1) 除投资 LQMT 以及整合 LQMT 的研发技术资源与宜安科技进行战略合作外，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作为宜安科技直接或间接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也不会主动性的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宜安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 本人通过液态金属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促使液态金属有限公司、LQMT 在现有经营范围内从事研发生产活动，不与宜安科技产生新的同业竞争。(3)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将杜绝一切占用宜安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宜安科技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占用。(4)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宜安科技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宜安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安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5) 在 LQMT 达到如下条件的情况下，液态金属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 LQMT 股份全部转让给宜安科技：①LQMT 实现扭亏为盈，且业务经营和盈利能力的主要不确定因素消除，能够产生可持续性效益。②符合中国境内企业境外投资以及中国境外公司被收购的监管政策。③满足监管部门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收购监管过程中对标的资产的盈利性及合法合规性等相关要求。	2016 年 03 月 10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宜安实业就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及控股的企业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宜安科技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宜安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安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及本公司参股、控股的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宜安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持有宜安科技股份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参股、控股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宜安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	2016 年 12 月 02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宜安科技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及参股、控股企业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宜安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扬德就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控制的 Liquidmetal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收购了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美国液态金属公司) 46% 股权，上述企业经营范围与宜安科技存在部分同业竞争情形。本人设立及投资上述公司，主要目的是整合美国液态金属公司在液态金属领域研发技术及海外销售渠道，最终为宜安科技打开液态金属市场服务。除上述企业之外，本人及本人参股、控股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李扬德先生作为宜安科技直接或间接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也不会主动性的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宜安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通过香港液态金属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促使香港液态金属有限公司及美国液态金属公司在现有经营范围从事研发生产活动，不与宜安科技产生新的同业竞争。(3) 对于本人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从事的业务与宜安科技存有竞争或构成竞争可能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宜安科技提出要求时，将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股份优先转让给宜安科技。(4) 本人及本人关联人将避免占用宜安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宜安科技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占用。(5) 在美国液态金属公司达到如下条件的情况下，本人承诺将香港液态金属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美国液态金属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宜安科技：1) 美国液态金属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且业务经营和盈利能力的主要不确定因素消除，能够产生可持续性效益。2) 符合中国境内企业境外投资以及中国境外公司被收购的监管政策。3) 满足监管部门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收购监管过程中对标的资产的盈利性及合法合规性等相关要求。(6)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宜安科技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宜安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安科技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6 年 12 月 02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宜安实业和李扬德就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相关内容所作承诺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宜安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宜安科技利益。	2016 年 12 月 02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扬德、杨洁丹、汤铁装、黄明、李卫荣及李文平就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12 月 02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内容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株洲国投	独立性承诺	<p>为了保持宜安科技的独立性，株洲国投承诺如下：（一）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二）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株洲国投控制及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三）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五）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株洲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本次交易完成后，株洲国投不会损害宜安科技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宜安科技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宜安科技的独立性。若株洲国投违反上述承诺给宜安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株洲国投承担。</p>	2018 年 05 月 07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株洲国投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承诺	<p>为避免与宜安科技现实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株洲国投承诺如下：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宜安科技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株洲国投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从事与宜安科技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2、未来株洲国投获得与宜安科技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将优先提供给宜安科技进行选择。3、株洲国投在解决及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作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株洲国投直接或间接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株洲国投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上述其他企业执行承诺书中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承诺。为减少和规范现实和潜在的关联交易，株洲国投承诺如下：1、在株洲国投作为宜安科技 5%以上股东期间，株洲国投及株洲国投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宜安科技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对于株洲国投及株洲国投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宜安科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依照市场经济规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株洲国投的有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株洲国投及株洲国投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宜安科技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将督促宜安科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安科技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2018 年 05 月 07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7日	14,640	2018年12月27日	5,040	连带责任担保			八年	否	否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01日	20,000	2022年04月18日	16,365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4日	1,000	2022年06月27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4日	600	2022年07月07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6,000	2022年11月01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1,800	2022年11月10日	1,8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5日	4,800	2023年06月28日	4,8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5日	500	2023年06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9,34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1,1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3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9,3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10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08,125	1.06%				-475,625	-475,625	6,832,500	0.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308,125	1.06%				-475,625	-475,625	6,832,500	0.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08,125	1.06%				-475,625	-475,625	6,832,500	0.9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3,115,475	98.94%				475,625	475,625	683,591,100	99.01%
1、人民币普通股	683,115,475	98.94%				475,625	475,625	683,591,100	99.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90,423,600	100.00%				0	0	690,423,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杨洁丹	1,801,875	0	0	1,801,875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汤铁装	1,801,875	0	0	1,801,875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李卫荣	1,801,875	0	0	1,801,875	高管锁定股	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张春联	1,902,500	475,625	0	1,426,875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7,308,125	475,625	0	6,832,500	--	--

注：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春联女士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辞职（其任期届满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5 日）。辞职后，张春联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春联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自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9%	179,445,000	6,830,000	0	179,445,000	质押	96,555,000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69%	60,027,000	-20,000,000	0	60,027,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87%	6,000,000	6,000,000	0	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4,449,085	4,434,290	0	4,449,085		
谢松茂	境内自然人	0.52%	3,593,200	0	0	3,593,200		
李加平	境内自然人	0.44%	3,070,400	3,070,400	0	3,070,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2,695,857	-3,066,009	0	2,695,857		
魏春木	境内自然人	0.38%	2,600,000	0	0	2,600,000		
熊永东	境内自然人	0.35%	2,396,400	669,400	0	2,396,400		
楼兰芳	境内自然人	0.31%	2,130,000	-486,000	0	2,1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9,4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445,000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60,0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27,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49,085	人民币普通股	4,449,085
谢松茂	3,59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3,200
李加平	3,0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0,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95,857	人民币普通股	2,695,857
魏春木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熊永东	2,3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6,400
楼兰芳	2,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李加平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70,0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00,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70,400 股。 2、公司股东魏春木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00,0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60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 (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 (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票数 量 (股)
刘守军	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扬德	董事长	离任	80,027,000	0	20,000,000	60,027,000	0	0	0
周述勇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汤铁装	董事、总 经理	现任	2,402,500	0	600,000	1,802,500	0	0	0
杨洁丹	董事	现任	2,402,500	0	600,000	1,802,500	0	0	0
陈小雄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曾超辉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许民利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建秋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项荣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熊慧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贵忠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万洪波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卫荣	副总经 理、技术 总监	现任	2,402,500	0	600,000	1,802,500	0	0	0
徐英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莫洪波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文平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祖铭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黄利萍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张少球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黄明	副总经理	离任	2,402,500	0	500,000	1,902,500	0	0	0
唐国平	副总经理	离任	0	0	0	0	0	0	0
刘翀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离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89,637,000	0	22,300,000	67,337,000	0	0	0

注：（1）李扬德通过宜安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黄明通过港安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李扬德、刘祖铭、黄利萍、张少球及黄明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离任。唐国平于 2023 年 7 月 2 日离任。刘翀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离任。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896,027.44	289,538,556.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93,511.34	17,425,001.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433,395.86	58,278,911.10
应收账款	457,077,900.93	547,193,961.50
应收款项融资	26,891,632.64	20,046,092.92
预付款项	9,455,020.19	4,632,900.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373,345.04	9,654,38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4,757,144.46	360,009,778.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510,775.74	50,219,113.20
流动资产合计	1,175,688,753.64	1,356,998,699.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30,000.00	2,6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785,947.54	20,437,39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5,273,216.63	957,633,299.65
在建工程	78,562,991.01	217,397,52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339,380.01	7,987,541.22
无形资产	41,170,708.49	40,864,906.12
开发支出	19,955,691.28	14,466,760.59
商誉	13,769,406.56	13,769,406.56
长期待摊费用	31,042,830.05	32,365,88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34,775.62	60,586,43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378,380.66	69,584,928.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4,043,327.85	1,437,724,075.81
资产总计	2,669,732,081.49	2,794,722,77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075,574.66	323,663,436.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307,597.37	244,406,915.77
应付账款	388,260,415.70	380,250,579.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85,895.15	11,020,302.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209,231.02	32,059,681.74
应交税费	6,240,133.51	11,104,959.84
其他应付款	24,436,875.79	19,408,187.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635,966.05	87,707,685.72
其他流动负债	49,285,285.62	32,358,984.73
流动负债合计	979,736,974.87	1,141,980,733.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6,647,976.00	245,791,566.4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221,538.47	4,283,469.92
长期应付款	113,955,501.38	95,250,770.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713,976.89	50,589,17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15,861.02	18,760,708.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254,853.76	414,675,693.87
负债合计	1,436,991,828.63	1,556,656,42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0,423,600.00	690,423,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741,097.91	231,741,097.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28,756.63	1,216,452.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725,035.06	49,725,035.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370,998.96	116,609,92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389,488.56	1,089,716,108.13
少数股东权益	142,350,764.30	148,350,23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740,252.86	1,238,066,34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69,732,081.49	2,794,722,775.57

法定代表人：汤铁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926,220.95	235,661,068.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910,098.99	26,134,890.22
应收账款	305,077,245.42	350,314,417.81

应收款项融资	18,299,232.66	10,132,085.61
预付款项	4,215,373.39	2,741,005.92
其他应收款	24,690,127.63	30,210,773.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3,902,073.59	251,371,698.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29,554.88	23,308,249.78
流动资产合计	772,049,927.51	929,874,190.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30,000.00	2,6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09,332,404.85	607,853,31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12,753.41	2,055,740.17
固定资产	482,282,523.40	432,925,413.73
在建工程	2,313,592.91	53,480,239.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3,851.77	795,630.53
无形资产	15,123,973.88	13,054,657.62
开发支出	19,955,691.28	14,466,760.5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22,132.64	16,288,10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37,232.97	21,428,498.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53,776.27	6,016,22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1,397,933.38	1,170,994,586.24
资产总计	2,003,447,860.89	2,100,868,776.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456,257.02	172,979,373.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1,618,946.91	246,069,466.43
应付账款	325,399,840.22	328,385,559.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4,149.98	3,141,268.88
应付职工薪酬	15,277,013.72	18,627,487.85
应交税费	1,312,502.87	1,315,372.10

其他应付款	13,356,591.99	17,963,770.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33,851.81	33,999,254.82
其他流动负债	29,969,948.69	8,532,906.51
流动负债合计	687,329,103.21	831,014,46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37.41	169,263.93
长期应付款	113,955,501.38	95,250,770.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49,737.96	17,858,21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36,648.97	18,012,138.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454,725.72	154,290,386.73
负债合计	860,783,828.93	985,304,84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0,423,600.00	690,423,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8,405,689.59	258,405,689.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658,023.30	46,658,023.30
未分配利润	147,176,719.07	120,076,616.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2,664,031.96	1,115,563,929.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3,447,860.89	2,100,868,776.4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7,674,719.94	709,572,224.66
其中：营业收入	787,674,719.94	709,572,224.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8,464,190.16	711,328,869.60
其中：营业成本	687,215,979.18	594,631,854.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43,834.00	3,176,243.88
销售费用	26,406,835.25	16,974,125.87
管理费用	49,233,417.99	44,201,307.20
研发费用	44,678,142.02	43,351,599.52
财务费用	6,285,981.72	8,993,738.82
其中：利息费用	13,540,718.47	8,979,407.48
利息收入	1,031,205.35	2,265,686.84
加：其他收益	15,284,922.25	5,661,576.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169.17	923,594.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0,911.72	-69,90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68,493.79	-5,542,640.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6,457.39	3,320,107.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256.91	473,863.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92,937.65	3,079,856.42
加：营业外收入	36,156.45	540,266.22
减：营业外支出	94,050.74	835,634.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50,831.94	2,784,488.23
减：所得税费用	-4,812,432.78	-2,250,087.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8,399.16	5,034,575.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8,399.16	5,034,575.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076.36	9,448,660.1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9,475.52	-4,414,084.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95.93	1,719,197.1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95.93	1,719,197.1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695.93	1,719,197.1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695.93	1,719,197.1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26,095.09	6,753,77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3,380.43	11,167,857.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9,475.52	-4,414,084.6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11	0.01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11	0.0137

法定代表人：汤铁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3,809,821.34	496,038,437.32
减：营业成本	534,820,842.75	422,309,592.51
税金及附加	2,986,150.34	1,728,839.03
销售费用	10,304,369.45	6,061,112.40
管理费用	25,572,975.14	21,088,033.36
研发费用	26,332,700.88	25,396,048.39
财务费用	-900,866.58	4,301,180.10
其中：利息费用	6,483,024.44	3,868,529.96

利息收入	864,485.28	1,973,469.03
加：其他收益	12,379,851.85	3,017,507.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267.16	5,171,576.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0,911.72	-37,79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04,693.04	-2,732,75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7,872.68	664,975.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320.43	473,863.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51,733.98	21,748,803.91
加：营业外收入		486,695.75
减：营业外支出	35,855.74	826,39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15,878.24	21,409,104.06
减：所得税费用	2,815,775.96	-477,257.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00,102.28	21,886,361.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00,102.28	21,886,361.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00,102.28	21,886,361.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5,230,326.20	586,902,367.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95,751.30	56,637,856.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68,434.74	20,838,49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494,512.24	664,378,71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675,779.96	409,144,988.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914,446.71	172,595,91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39,960.54	7,662,62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15,294.63	37,843,76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245,481.84	627,247,30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9,030.40	37,131,41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8,746.80	2,093,20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900.00	364,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98,382.96	149,212,54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68,029.76	151,670,12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235,754.50	191,919,85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00,113.00	147,4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35,867.50	339,359,85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67,837.74	-187,689,73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43,916.35	370,807,9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89,662.93	10,756,27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333,579.28	381,564,247.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392,390.00	168,425,2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0,452.64	9,171,122.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24,135.66	65,816,59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556,978.30	243,412,95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76,600.98	138,151,28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1,776.11	2,333,455.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430.25	-10,073,58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15,737.53	185,236,561.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25,307.28	175,162,977.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5,251,348.23	455,565,732.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636,099.30	24,121,145.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5,615.82	43,938,74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133,063.35	523,625,62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7,076,464.84	331,208,03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66,956.42	101,552,23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2,886.79	2,813,94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6,631.09	20,785,63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172,939.14	456,359,85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124.21	67,265,76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4.56	5,253,23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900.00	364,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46,143.70	96,181,41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47,688.26	101,799,028.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146,860.40	41,116,235.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0,000.00	52,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0,113.00	103,5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16,973.40	197,056,23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69,285.14	-95,257,20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89,590.35	178,057,9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89,662.93	10,756,27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679,253.28	188,814,247.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392,390.00	166,425,2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73,997.07	4,322,65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27,333.98	62,104,514.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93,721.05	232,852,404.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85,532.23	-44,038,157.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0,880.79	1,025,342.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2,747.91	-71,004,25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39,248.70	111,407,34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56,500.79	40,403,092.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1,216,452.56		49,725,035.06		116,609,922.60		1,089,716,108.33	148,350,239.82	1,238,066,34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1,216,452.56		49,725,035.06		116,609,922.60		1,089,716,108.33	148,350,239.82	1,238,066,347.95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761 ,07 6.3 6		673 ,38 0.4 3	- 5,9 99, 475 .52	- 5,3 26, 095 .09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761 ,07 6.3 6		673 ,38 0.4 3	- 8,6 99, 475 .52	- 8,0 26, 095 .09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2,7 00, 000 .00	2,7 00, 000 .0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7 00, 000 .00	2,7 00, 000 .0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1,128,756.63		49,725,035.06		117,370,998.96		1,090,389,488.56	142,350,764.30	1,232,740,252.8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2,088,449.00		46,320,539.53		116,758,774.05		1,083,155,562.49	160,360,757.27	1,243,519,31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2,088,449.00		46,320,539.53		116,758,774.05		1,083,155,562.49	160,360,757.27	1,243,519,31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719,197.14				9,448,660.10		11,167,857.24	-4,414,084.66	6,753,772.58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19,197.14					9,448,660.10			11,167,857.24	-4,414,084.66	6,753,772.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0,423,600.00			231,741,097.91		-369,251.86	46,320,539.53		126,207,434.15		1,094,323,419.73	155,946,672.61	1,250,270,092.3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0,423,600.00				258,405,689.59				46,658,023.30	120,076,616.79		1,115,563,92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423,600.00				258,405,689.59				46,658,023.30	120,076,616.79		1,115,563,92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100,102.28		27,100,10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00,102.28		27,100,10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0,423,600.00				258,405,689.59				46,658,023.30	147,176,719.07		1,142,664,031.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0,423,600.00				258,405,689.59				43,253,527.77	89,436,157.04		1,081,518,97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0,423,600.00				258,405,689.59				43,253,527.77	89,436,157.04		1,081,518,97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86,361.08		21,886,361.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86,361.08		21,886,36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690,4 23,60 0.00				258,4 05,68 9.59				43,25 3,527 .77	111,3 22,51 8.12		1,103 ,405, 335.4 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3年5月27日，由东莞宜安电器制品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1日整体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0]394号《关于合资企业东莞宜安电器制品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于2010年11月23日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0]002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618367138U；注册资本：69042.36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法定代表人：汤铁装；营业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总部地址：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生产和销售镁、铝、锌、锆合金及五金类精密件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机械设备及其配件，小家电（涉证除外），不粘涂料，日用口罩（非医用），防护用品（非医用），生物医用材料；知识产权服务；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精密模具、镁铝锌锆合金新材料、稀土合金材料、镁铝合金精密压铸成型及高效环保表面处理、纳米陶瓷涂料、精密节能设备；研发、产销：医疗器械。（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主要经营活动：铸件制造；铝合金、镁合金等轻合金精密压铸行业。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母公司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实际控制人为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宜安香港
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镁安医疗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德威铸造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巢湖宜安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金研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逸昊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欧普特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材料研究院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株洲宜安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
成都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宜安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本集团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计量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票据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本集团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信用损失率	5%	20%	30%	100%

本集团对照表以此类应收票据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12、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 2 和组合 3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2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1 至 2 年	2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至2年	20
2至3年	30
3年以上	100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和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集团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集团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本集团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三十一）”。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三十五）”。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

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4	5	6.79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生产及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10
专利著作商标	20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

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6、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镁合金、铝合金等轻质合金精密压铸件，液态金属制品，医用镁合金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集团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销售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商品，通常情况下销售商品收入，根据内外销方式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国内销售：本集团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由客户验收后，本集团在取得验收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本集团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装船并办妥报关手续后，本集团凭装船单及报关单确认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集团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直接出口产品销售收入 转厂出口销售收入	13%、9%、6% 执行“免、抵、退”税政策 出口环节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20%、15%、16.5%、8.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小于或等于 200 万为 8.25%； 应纳税所得额大于 200 万为 16.5%
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镁乐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25%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15%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
沈阳金研新材料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宜安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力安液态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20%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江西欧普特实业有限公司	15%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25%
东莞宜安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25%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逸昊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
成都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逸昊金属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1 号）认定为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001525，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缴纳。

2. 本公司子公司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4 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高【2020】

35号)认定为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4001840,发证日期:2020年8月17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 本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广东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认定为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003559,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9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4.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认定为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201389,发证日期为2021年12月23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5. 本公司孙公司江西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认定为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6001284,发证日期为2021年12月15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6. 本公司子公司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007304,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0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7. 本公司的其他下属企业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沈阳金研新材料制备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宜安液态金属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安液态金属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东莞市逸昊精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逸昊金属材料研发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上述小型微利企业享有以上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号)和《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2022年公司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本集团报告期内享有上述研发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0,188.09	137,857.80
银行存款	106,356,103.36	135,550,756.67
其他货币资金	80,419,735.99	153,849,942.52
合计	186,896,027.44	289,538,556.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771,000.60	20,334,690.4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92,170,720.16	191,122,819.4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93,511.34	17,425,001.34
其中：		
混合工具投资	11,293,511.34	17,425,001.34
合计	11,293,511.34	17,425,001.34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083,851.03	47,839,397.63
商业承兑票据	5,349,544.83	10,439,513.47
合计	77,433,395.86	58,278,911.1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7,714,950.85	100.00%	281,554.99	0.36%	77,433,395.86	58,828,359.18	100.00%	549,448.08		58,278,911.1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2,083,851.03	92.75%			72,083,851.03	47,839,397.63	81.32%			47,839,397.63
商业承兑汇票	5,631,099.82	7.25%	281,554.99	5.00%	5,349,544.83	10,988,961.55	18.68%	549,448.08	5.00%	10,439,513.47
合计	77,714,950.85	100.00%	281,554.99	0.36%	77,433,395.86	58,828,359.18	100.00%	549,448.08	0.93%	58,278,911.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2,083,851.03		
商业承兑汇票	5,631,099.82	281,554.99	5.00%
合计	77,714,950.85	281,554.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49,448.08	-267,893.09				281,554.99
合计	549,448.08	-267,893.09				281,554.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778,637.96	56,737,226.91
合计	150,778,637.96	56,737,226.91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000.00	0.02%	87,000.00	100.00%	0.00	87,000.00	0.01%	87,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6,933,998.49	99.98%	29,856,097.56	6.13%	457,077,900.93	583,492,102.25	99.99%	36,298,140.75	6.22%	547,193,961.50
其中：										
组合 1	486,933,998.49	99.98%	29,856,097.56	6.13%	457,077,900.93	583,492,102.25	99.99%	36,298,140.75	6.22%	547,193,961.50
合计	487,020,998.49	100.00%	29,943,097.56		457,077,900.93	583,579,102.25	100.00%	36,385,140.75		547,193,96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7,000.00	87,000.00	100.00%	质量纠纷、无法回款
合计	87,000.00	8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79,395,843.56	23,969,792.76	5.00%
1-2 年（含 2 年）	1,329,440.08	265,888.01	20.00%
2-3 年（含 3 年）	840,425.80	252,127.74	30.00%
3 年以上	5,368,289.05	5,368,289.05	100.00%

合计	486,933,998.49	29,856,097.56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9,395,843.56
1 至 2 年	1,329,440.08
2 至 3 年	840,425.80
3 年以上	5,455,289.05
3 至 4 年	1,749,927.45
4 至 5 年	3,705,361.60
合计	487,020,998.4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98,140.75	-4,398,191.72		2,043,851.47		29,856,097.5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000.00					87,000.00
合计	36,385,140.75	-4,398,191.72		2,043,851.47		29,943,097.56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不良扣款	2,043,851.4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7,265,119.47	9.70%	2,363,255.97
第二名	29,434,507.72	6.04%	1,471,725.39
第三名	24,093,910.68	4.95%	1,204,695.53

第四名	21,769,674.41	4.47%	1,088,483.72
第五名	19,928,462.32	4.09%	996,423.12
合计	142,491,674.60	29.2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891,632.64	20,046,092.92
合计	26,891,632.64	20,046,092.9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98,693.17	88.83%	3,873,811.13	83.61%
1 至 2 年	415,733.25	4.40%	259,791.76	5.61%
2 至 3 年	242,819.10	2.57%	201,976.04	4.36%
3 年以上	397,774.67	4.21%	297,321.40	6.42%
合计	9,455,020.19		4,632,900.3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967,356.64	1 年以内	10.23%
第二名	762,934.50	1 年以内	8.07%
第三名	414,000.00	1 年以内	4.38%
第四名	400,000.00	1 年以内	4.23%
第五名	340,177.17	1 年以内	3.60%
合计	2,884,468.31		30.51%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373,345.04	9,654,383.65
合计	9,373,345.04	9,654,383.6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4,573,902.49	2,677,925.85
应收出口退税	1,993,950.23	4,312,800.51
保证金和押金	3,274,387.00	4,232,793.01
员工借款	455,440.02	157,607.96
合计	10,297,679.74	11,381,127.3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26,743.68			1,726,743.6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02,408.98			-802,408.98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24,334.70			924,334.7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92,691.64
1 至 2 年	154,448.63
2 至 3 年	52,902.47
3 年以上	497,637.00
3 至 4 年	147,100.00
4 至 5 年	350,537.00
合计	10,297,679.7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726,743.68	-802,408.98				924,334.70

合计	1,726,743.68	-802,408.98				924,334.70
----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	1,993,950.23	1 年以内	19.36%	
第二名	押金	1,800,000.00	1 年以内	17.48%	90,000.00
第三名	代收代付款项	1,237,565.83	1 年以内	12.02%	61,878.29
第四名	往来款	712,999.00	1 年以内	6.92%	35,649.95
第五名	代收代付款项	622,754.83	1 年以内	6.05%	31,137.74
合计		6,367,269.89		61.83%	218,665.9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039,947.77	866,497.68	59,173,450.09	59,418,330.73	880,018.69	58,538,312.04

在产品	103,021,160.39	4,763,073.43	98,258,086.96	115,957,229.57	6,263,126.13	109,694,103.44
库存商品	82,780,571.16	6,088,651.88	76,691,919.28	91,091,266.18	6,531,609.84	84,559,656.34
周转材料	9,664,839.42		9,664,839.42	9,114,806.52		9,114,806.52
发出商品	90,316,631.22	1,807,192.58	88,509,438.64	97,036,103.37	2,342,431.10	94,693,672.27
委托加工物资	2,459,410.07		2,459,410.07	3,409,228.12		3,409,228.12
合计	348,282,560.03	13,525,415.57	334,757,144.46	376,026,964.49	16,017,185.76	360,009,778.7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0,018.69	-13,521.01				866,497.68
在产品	6,263,126.13	-	1,500,052.70			4,763,073.43
库存商品	6,531,609.84	930,498.13		1,373,456.09		6,088,651.88
发出商品	2,342,431.10	2,709,532.98		3,244,771.50		1,807,192.58
合计	16,017,185.76	2,126,457.40		4,618,227.59		13,525,415.5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税额和预缴税费	44,242,316.89	33,630,631.92
小型专用模具(受益期一年以内的)	18,268,458.85	16,588,481.28
合计	62,510,775.74	50,219,113.20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保 证金	2,630,000. 00		2,630,000. 00	2,630,000. 00		2,630,000. 00	
合计	2,630,000. 00		2,630,000. 00	2,630,000. 00		2,630,000. 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437,390.58			-651,443.04						19,785,947.54	
小计	20,437,390.58			-651,443.04						19,785,947.54	
合计	20,437,390.58			-651,443.04						19,785,947.5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15,273,216.63	957,633,299.65
合计	1,115,273,216.63	957,633,299.6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生产及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2,428,215.85	996,748,703.07	23,476,852.47	51,988,485.76	26,737,681.82	1,381,379,938.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119,909.07	81,709,109.28	747,733.31	8,932,580.75	1,060,269.90	203,569,602.31
(1) 购置	4,610,797.93	8,278,890.00	737,113.84	1,942,049.77	929,738.88	16,498,590.42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509,111.14	73,430,219.28	10,619.47	6,990,530.98	130,531.02	187,071,011.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8,288.94	139,258.69	436,617.68	9,210.26	2,243,375.57
(1) 处置或报废		1,658,288.94	139,258.69	436,617.68	9,210.26	2,243,375.57
4. 期末余额	393,548,124.92	1,076,799,523.41	24,085,327.09	60,484,448.83	27,788,741.46	1,582,706,165.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464,745.78	302,457,317.27	12,673,239.96	36,796,391.34	17,787,496.31	417,179,19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3,058.12	34,600,516.59	1,296,795.52	2,750,472.52	1,064,679.41	45,215,522.16
(1) 计提	5,503,058.12	34,600,516.59	1,296,795.52	2,750,472.52	1,064,679.41	45,215,52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987,626.75	132,295.76	400,540.14	8,749.75	1,529,212.40
(1) 处置或报废		987,626.75	132,295.76	400,540.14	8,749.75	1,529,212.40
4. 期末余额	52,967,803.90	336,070,207.11	13,837,739.72	39,146,323.72	18,843,425.97	460,865,500.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136,232.09	167,019.21	264,197.36		6,567,448.66
2. 本期增						

加金额						
(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4. 期末余额		6,136,232.09	167,019.21	264,197.36		6,567,448.6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0,580,321.02	734,593,084.21	10,080,568.16	21,073,927.75	8,945,315.49	1,115,273,216.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34,963,470.07	688,155,153.71	10,636,593.30	14,927,897.06	8,950,185.51	957,633,299.6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办公及电子设备	300,131.85	73,250.05	167,019.21	59,862.59	由于场地限制和产品结构调整导致的暂时性闲置
机器设备	19,738,114.09	7,300,094.04	6,136,232.09	6,301,787.96	由于场地限制和产品结构调整导致的暂时性闲置
生产工具及运输设备	939,684.20	541,269.72	264,197.36	134,217.12	由于场地限制和产品结构调整导致的暂时性闲置
总计	20,977,930.14	7,914,613.81	6,567,448.66	6,495,867.6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0,853.50
机器设备	4,594,174.07
生产运输工具	19,865.04
电子办公设备	10,984.1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巢湖宜安二期后加工车间	4,752,062.20	预转固，未办理竣工决算
巢湖宜安二期新仓库	19,788,526.19	预转固，未办理竣工决算
巢湖宜安 CNC2#车间	10,288,421.61	预转固，未办理竣工决算
巢湖宜安压铸 C	3,386,474.73	预转固，未办理竣工决算
巢湖宜安熔化车间 A	1,943,219.86	预转固，未办理竣工决算
江西欧普特厂房、办公楼、仓库	13,634,027.21	待验收审批
合计	53,792,731.80	

(5)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8,562,991.01	217,397,520.68
合计	78,562,991.01	217,397,520.6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38,222,977.41		38,222,977.41	102,874,663.78		102,874,663.78
设备安装工程	40,340,013.60		40,340,013.60	114,522,856.90		114,522,856.90
合计	78,562,991.01		78,562,991.01	217,397,520.68		217,397,520.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项目工程	55,000,000.00	40,181,962.17	10,733,024.13	50,914,986.30		0.00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株洲精密购入综合楼	120,000,000.00	2,341,897.80	475,950.59			2,817,848.39	2.35%	2.35%	125,971.01	31,433.45	0.60%	金融机构贷款
株洲精密厂房改造	100,000,000.00	60,350,803.81	28,491,236.68	55,594,124.84		33,247,915.65	88.84%	88.84%	524,145.48	508,871.18	9.75%	金融机构贷款
园区绿化改造	2,000,000.00		1,771,283.70			1,771,283.70	88.56%	88.56%	26,392.48	26,392.48	1.52%	金融机构贷款

工程												
在安 装设 备	214,1 30,66 0.00	109,4 60,01 9.65	7,392 ,401. 08	76,73 3,265 .29	814,1 59.29	39,30 4,996 .15						其他
其他 零星 工程	3,127 ,349. 50	968,1 75.18	209,1 74.32		1,177 ,349. 50							其他
合计	494,2 58,00 9.50	213,3 02,85 8.61	49,07 3,070 .50	183,2 42,37 6.43	1,991 ,508. 79	77,14 2,043 .89			676,5 08.97	566,6 97.1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91,867.36	878,569.36		23,470,436.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77,958.19		460,449.22	17,238,407.41
新增	16,777,958.19		460,449.22	17,238,407.41
3. 本期减少金额	9,035,989.04	878,569.36		9,914,558.40
租赁到期	9,035,989.04	878,569.36		9,914,558.40
4. 期末余额	30,333,836.51		460,449.22	30,794,285.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23,968.51	658,926.99		15,482,89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9,592.54	219,642.37	37,333.71	5,886,568.62
(1) 计提	5,629,592.54	219,642.37	37,333.71	5,886,56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9,035,989.04	878,569.36		9,914,558.40

(1) 处置	9,035,989.04	878,569.36		9,914,558.40
4. 期末余额	11,417,572.01		37,333.71	11,454,905.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916,264.50		423,115.51	19,339,380.01
2. 期初账面价值	7,767,898.85	219,642.37		7,987,541.22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318,053.72	31,423,359.73		13,037,067.64	75,778,48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8,099.80	3,058,099.80
(1) 购置				3,058,099.80	3,058,099.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318,053.72	31,423,359.73		16,095,167.44	78,836,580.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588,284.07	15,361,513.15		8,963,777.75	34,913,57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625.48	1,616,512.52		785,159.43	2,752,297.43
(1) 计提	350,625.48	1,616,512.52		785,159.43	2,752,29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38,909.55	16,978,025.67		9,748,937.18	37,665,872.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379,144.17	14,445,334.06		6,346,230.26	41,170,708.4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29,769.65	16,061,846.58		4,073,289.89	40,864,906.1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镁基金属及植入器械的临床及临床转化研究	14,466,760.59	5,488,930.69						19,955,691.28
合计	14,466,760.59	5,488,930.69						19,955,691.28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东莞逸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11,092.53					111,092.53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69,913,239.53					169,913,239.53
合计	170,024,332.06					170,024,332.0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东莞逸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56,254,925.50					156,254,925.50
合计	156,254,925.50					156,254,925.50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及生产车间装修及修缮工程	23,075,378.23	3,117,590.96	4,396,082.66		21,796,886.53
咨询担保费等待摊	836,586.59		706,948.75		129,637.84
设备技术改造费	3,599,494.81	550,461.99	507,617.69		3,642,339.11
环保工程	1,454,229.63	61,209.29	261,207.49		1,254,231.43
大型模具及其他	2,123,518.28	12,389.38	392,966.66		1,742,941.00
天然气管道工程	457,632.66		82,257.74		375,374.92
消防工程	130,824.05	1,177,349.50	133,968.67		1,174,204.88
其他	688,224.22	399,543.71	160,553.59		927,214.34
合计	32,365,888.47	5,318,544.83	6,641,603.25		31,042,830.0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075,020.74	4,654,292.74	41,104,569.73	5,983,007.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8,541.80	67,281.27	816,613.87	122,492.08
可抵扣亏损	354,223,577.98	54,599,586.59	324,708,886.98	50,011,637.57
递延收益	46,321,183.76	6,813,615.02	29,795,304.94	4,469,295.74
合计	429,068,324.28	66,134,775.62	396,425,375.52	60,586,433.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28,080.33	679,212.05	4,990,465.87	748,569.88
高铁拆迁补偿损益	126,910,993.14	19,036,648.97	120,080,924.60	18,012,138.69
合计	131,439,073.47	19,715,861.02	125,071,390.47	18,760,708.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34,775.62		60,586,43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15,861.02		18,760,708.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183,063.57	7,173,985.84
可抵扣亏损	48,425,891.31	41,872,779.71
合计	69,608,954.88	49,046,765.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8,699,614.40	8,699,614.40	
2024 年	5,225,792.98	5,225,792.98	
2025 年	2,295,652.89	2,295,652.89	
2026 年	14,559,074.54	14,559,074.54	
2027 年	11,092,644.90	11,092,644.90	
2028 年	6,553,111.60		
合计	48,425,891.31	41,872,779.71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52,803,685.87		52,803,685.87	22,033,289.00		22,033,289.00
预付设备款	33,574,694.79		33,574,694.79	30,028,606.43		30,028,606.43
银行可交易大额存单产品				17,000,000.00		17,0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523,033.33		523,033.33
合计	86,378,380.66		86,378,380.66	69,584,928.76		69,584,928.76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20,726,581.89
保证借款	75,134,453.05	105,621,777.78
信用借款	155,941,121.61	172,315,076.50
合计	256,075,574.66	323,663,436.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22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GB390921220615）为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授信人签订的编号为 ZH390921220615《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逸昊金属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0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2022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ZXQBZ476790120220430）为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 5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2022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2CH05 授 071A1）为巢湖宜安短期借款《借款合同》（22CH05 授 071 贷 001）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巢湖宜安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借款 2,500 万元。本公司担保期间：一、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二、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三、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4、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KZGB-2022288）为巢湖宜安短期借款《借款合同》（KLD-2022347）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巢湖宜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借款 3,0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借款合同》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2023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0812648）为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500 万。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307,597.37	244,406,915.77
合计	115,307,597.37	244,406,915.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52,713,466.45	344,098,646.30
应付设备和工程款	35,546,949.25	36,151,933.67
合计	388,260,415.70	380,250,579.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1,555,020.29	项目未完工
合计	1,555,020.29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285,895.15	11,020,302.23
合计	11,285,895.15	11,020,302.23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059,681.74	163,994,074.08	169,852,994.13	26,200,761.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622,921.35	10,614,452.02	8,469.33
合计	32,059,681.74	174,616,995.43	180,467,446.15	26,209,231.0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477,228.55	147,877,478.76	153,682,358.45	25,672,348.86
2、职工福利费	542,711.00	2,684,246.39	2,850,185.95	376,771.44
3、社会保险费	4,343.97	3,387,593.21	3,390,265.70	1,671.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30.21	2,367,574.82	2,368,773.24	831.79
工伤保险费		602,583.92	602,193.55	390.37
生育保险费	2,313.76	417,434.47	419,298.91	449.32
4、住房公积金	9,672.00	3,461,885.00	3,468,643.00	2,91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76.79	90,843.80	113,187.49	1,733.10
6、短期带薪缺勤	1,649.43	6,492,026.92	6,348,353.54	145,322.81
合计	32,059,681.74	163,994,074.08	169,852,994.13	26,200,761.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28,978.80	10,120,707.70	8,271.10
2、失业保险费		493,942.55	493,744.32	198.23
合计		10,622,921.35	10,614,452.02	8,469.33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27,100.87	6,613,631.14
企业所得税	1,705,702.15	1,790,678.81
个人所得税	431,879.82	612,17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700.06	455,671.41
房产税	736,663.33	569,900.44
教育费附加	184,853.08	473,704.44
土地使用税	260,794.51	357,469.91
其他	256,439.69	231,732.34
合计	6,240,133.51	11,104,959.84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24,436,875.79	19,408,187.58
合计	24,436,875.79	19,408,187.58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咨询费	9,140,884.54	13,114,618.70
往来款	13,203,151.51	4,771,108.40
质保金/保证金	233,600.00	1,259,793.00
管理费	121,747.00	121,747.00
其他	1,737,492.74	140,920.48
合计	24,436,875.79	19,408,187.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Dreamtech Asia Co. LTD	1,261,805.63	尚未结算
合计	1,261,805.63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000,000.00	57,283,738.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314,949.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35,966.05	4,108,997.08
合计	102,635,966.05	87,707,685.7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票据	49,285,285.62	32,328,453.43
待转销增值税		30,531.30
合计	49,285,285.62	32,358,984.73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43,647,976.00	222,791,566.42
合计	266,647,976.00	245,791,566.4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23年6月28日，本公司与巢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6499281220230006）为巢湖宜安在2023年6月28日至2026年6月28日期间签订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截止2023年6月30日，巢湖宜安向巢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8,000万，本公司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2022年4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建设北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2022年株中银建保字JB001号），为株洲精密制造长期借款《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2年株中银建借字JB001号）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23年6月30日，株洲精密制造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建设北路支行借款163,647,976.00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2年株中银建借字JB001号）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221,538.47	4,283,469.92
合计	8,221,538.47	4,283,469.92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7,692,389.52	52,157,590.30
专项应付款	36,263,111.86	43,093,180.41
合计	113,955,501.38	95,250,770.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售后回租	77,692,389.52	52,157,590.30
合计	77,692,389.52	52,157,590.30

其他说明：

注：2022 年 12 月 07 日公司（“乙方”）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甲方”）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标的为压铸机等 42 台设备，起租日为所有权转让协议项下甲方支付第一笔协议价款之日，不以租赁物件实际交付为前提。租赁期限为自起租日起 24 个月，租金总额为 7,482.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收到融资款 7,000.00 万元。

2022 年 06 月 28 日公司（“乙方”）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甲方”）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标的为压铸机等 11 台设备，起租日为甲方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租赁物的协议价款的当日（以甲方电汇凭证上载明的日期为准）。租赁期限为自起租日起 24 个月，租金总额为 5,389.11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收到甲方第一笔设备融资款 26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到融资款 5,263.00 万元。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高铁搬迁补偿	43,093,180.41		6,830,068.55	36,263,111.86	政府征地补偿
合计	43,093,180.41		6,830,068.55	36,263,111.86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589,178.25	1,967,200.00	3,842,401.36	48,713,976.89	
合计	50,589,178.25	1,967,200.00	3,842,401.36	48,713,976.8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巢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宜安云海压铸车间A技改项目	8,571,428.56			357,142.86			8,214,285.70	与资产相关
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铸件项目补助	7,975,812.35			352,400.22			7,623,412.13	与资产相关
镁、铝合金压铸B数字化车间补助	5,866,314.30			222,771.42			5,643,542.88	与资产相关
“三重一创”建设专项资金补助	4,751,347.11			215,970.30			4,535,376.81	与资产相关
非晶态合金在消费电子产品上的研发与产业创新	4,022,164.60			209,822.82			3,812,341.78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第五批创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科研团队-骨科内植入用镁钉临床试验与产业化创新团队”项目								
非晶合金和轻质高强度合金研发及中试平台项目	2,935,659.91			94,324.98			2,841,334.93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进步专项资金资助	1,281,061.33			127,545.24			1,153,516.09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1,181,666.56			50,642.88			1,131,023.68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	1,134,522.82			104,060.70			1,030,462.12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高强度/抗燃镁合金及其精密成型技术开发与产业化补助	992,443.63			43,515.66			948,927.97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高精度数控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925,892.42			65,357.16			860,535.26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年稳增长市技改项目补助-“2020 年度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资助”	791,057.04			35,957.16			755,099.88	与资产相关
全流程镁合金压铸自动化改造项目资助	680,000.99			36,428.58			643,572.41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机构一体化	666,666.70			333,333.30			333,333.40	与资产相关

轻金属材料先进成形企业重点实验室资助								
东莞经信局设备更新专题项目资金	584,999.64			41,785.74			543,213.90	与资产相关
智能自动化改造项目	495,214.15			41,267.88			453,946.27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自动化项目补助-镁铝合金精密铸件生产加工自动化改造项目	494,083.80			30,249.96			463,833.84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事 2020 年省技改事后奖补	438,235.72			19,477.14			418,758.58	与资产相关
高强铝合金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更新淘汰老旧设备专题项目	417,321.48			32,946.42			384,375.06	与资产相关
高强铝在汽车零部件上的应用及产业化	416,665.91			33,928.62			382,737.29	与资产相关
精密结构件用块体非晶合金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373,333.28			93,333.36			279,999.92	与资产相关
梯度降解镁合金植入材料的制备技术和植入性能研发补助	365,000.00	85,000.00		77,307.09			372,692.91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资助	327,500.00			7,5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用级可降解送基	316,285.71			17,054.43		180,000.00	119,231.28	与资产相关

金属的规模制备研发与产业化技术公关补助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	306,428.64			13,928.64			292,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双组份项目补助资金	254,285.81			17,142.84			237,142.97	与资产相关
东莞科技协会拨付第二批东莞院士工作站资金	190,123.86			23,573.28			166,550.58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医用级可降解镁基金属的规模制备研发与产业化	186,666.56			93,333.36			93,333.20	与资产相关
国家 863 项目“新型轻质与高强韧耐蚀合金及其构件精密制备技术”市配套	184,249.73			18,424.92			165,824.81	与资产相关
烷氧基改性高封端电子灌封胶项目	152,380.82			7,142.88			145,237.94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省级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92,343.96			8,678.58			83,665.38	与资产相关
高端电子信息用薄壁镁合金真空压铸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76,570.59			5,966.58			70,604.01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产	62,000.00			6,000.00			56,000.00	与资产相

学研笔记本电脑用镁合金超薄压铸件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								关
MITT 模具智造管理系统	46,666.82			19,999.98			26,666.84	与资产相关
欧普特导热材料生产线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32,783.45			3,711.36			29,072.09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促进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标准化战略资助项目		45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智能车间项目补助		1,432,200.00		500,375.02			931,824.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589,178.25	1,967,200.00		3,662,401.36		180,000.00	48,713,976.8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0,423,600.00						690,423,6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9,472,197.91			219,472,197.91
其他资本公积	12,268,900.00			12,268,900.00
合计	231,741,097.91			231,741,097.91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6,452.56	-87,695.93				-87,695.93		1,128,756.6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6,452.56	-87,695.93				-87,695.93		1,128,756.6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6,452.56	-87,695.93				-87,695.93		1,128,756.63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725,035.06			49,725,035.06
合计	49,725,035.06			49,725,035.0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16,609,922.60	116,758,774.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609,922.60	116,758,774.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076.36	9,448,660.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370,998.96	126,207,434.15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0,737,704.36	663,469,597.98	688,441,108.75	575,198,597.24
其他业务	26,937,015.58	23,746,381.20	21,131,115.91	19,433,257.07
合计	787,674,719.94	687,215,979.18	709,572,224.66	594,631,854.3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4,114.94	815,434.08
教育费附加	779,793.79	468,088.17
房产税	1,122,753.85	840,362.44
土地使用税	406,836.58	357,949.54
印花税	380,414.97	297,309.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9,862.48	332,842.83
其他	120,057.39	64,257.27
合计	4,643,834.00	3,176,243.88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92,402.77	7,527,680.13
交际应酬费	1,746,444.63	1,240,803.77
海关费		628,376.82
差旅费	747,740.78	211,553.19
汽车费	473,448.93	433,198.83
广告宣传费	2,884,704.07	479,944.55
办公费	13,153.36	10,102.09
业务拓展费	9,324,361.17	5,187,085.58

其他	2,124,579.54	1,255,380.91
合计	26,406,835.25	16,974,125.87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84,385.33	24,059,244.57
办公费	633,599.23	932,951.59
差旅费	760,817.99	563,213.95
水电费	1,007,590.22	1,002,624.89
交际应酬费	1,211,556.07	840,608.75
行政管理费	1,656,311.24	1,739,467.93
折旧费	4,617,197.49	3,493,235.36
电话费	183,445.83	177,969.52
汽车费	615,309.14	609,610.92
招工培训费劳动管理费	30,233.62	33,17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64,439.58	2,840,777.67
无形资产摊销	2,730,642.56	3,141,488.20
咨询审计服务费	2,871,632.28	1,345,469.98
装修费	71,381.00	70,412.62
租金	389,325.84	384,404.73
其他	4,205,550.57	2,966,653.94
合计	49,233,417.99	44,201,307.20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0,561.73	21,004,818.96
折旧与摊销	7,715,677.13	7,326,169.69
物资消耗	6,882,184.26	10,761,595.54
测试化验加工费	4,977,500.71	591,762.16
技术咨询服务	389,103.30	268,010.44
单位管理费	469,939.47	563,417.48
租金	265,715.78	
燃料动力费	305,979.57	919,021.13
差旅费	732,353.55	208,532.74
其他	1,669,126.52	1,708,271.38
合计	44,678,142.02	43,351,599.52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540,718.47	8,979,407.48
利息收入	-1,031,205.35	-2,265,686.84
汇兑损益	-6,621,127.06	1,367,289.11
手续费	397,595.66	912,729.07
合计	6,285,981.72	8,993,738.82

67、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3,662,401.36	2,542,431.18
1、递延收益转入	3,662,401.36	2,542,431.1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11,622,520.89	3,119,145.57
1、税收返还	444,451.18	82,419.04
2、岗位补贴	111,597.75	315,519.64
3、研发补贴	4,800.00	553,200.00
4、博士后资助项目资金	720,000.00	1,000,000.00
5、其他补贴	126,846.91	92,006.89
6、专精特新资金		500,000.00
7、技能补贴	146,000.00	136,000.00
8、高新企业奖补资金	110,000.00	340,000.00
9、产业局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00,000.00
10、高铁拆迁补偿款	5,758,825.05	
11、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奖补资金资助	4,200,000.00	
合计	15,284,922.25	5,661,576.7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1,443.04	-69,90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9,273.87	993,495.63
合计	-362,169.17	923,594.2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02,408.98	509,614.0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7,893.09	437,339.3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98,191.72	-6,489,593.56
合计	5,468,493.79	-5,542,640.19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26,457.39	3,320,107.14
合计	-2,126,457.39	3,320,107.14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168,256.91	473,863.3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19.94		1,019.94
其他	35,136.51	540,266.22	35,136.51
合计	36,156.45	540,266.22	36,156.45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800.00		20,800.00
非流动资产处处置损失	40,309.55	822,519.22	40,309.55
其他支出	32,941.19	13,115.19	32,941.19
合计	94,050.74	835,634.41	94,050.7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0,480.13	1,139,828.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22,912.91	-3,389,916.06
合计	-4,812,432.78	-2,250,087.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50,831.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83,597.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594.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47,145.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4,478.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02,465.51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4,580,228.51
所得税费用	-4,812,432.78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8,048,257.32	12,940,851.98
收到利息收入	846,963.67	3,298,732.79
收到往来款与其他	103,373,213.75	4,598,906.83
合计	112,268,434.74	20,838,491.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40,536,964.13	24,858,124.30
往来和其他	14,878,330.50	12,985,645.16
合计	55,415,294.63	37,843,769.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混合工具投资	47,098,382.96	149,212,541.13
大额存单	17,000,000.00	
合计	64,098,382.96	149,212,541.1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混合工具投资	40,900,113.00	147,440,000.00
合计	40,900,113.00	147,44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2,630,000.00
票据融资保证金	129,589,662.93	8,126,277.03
合计	129,589,662.93	10,756,277.0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保证金	36,937,517.94	60,376,137.38
租赁负债支付的本金和利息	1,399,458.13	5,440,459.78
融资租赁支付的本金和利息	17,687,159.59	
合计	56,024,135.66	65,816,597.1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38,399.16	5,034,575.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42,036.40	2,222,53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215,522.16	33,254,716.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86,568.62	2,014,502.66
无形资产摊销	2,752,297.43	3,191,854.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41,603.25	6,640,16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256.91	-473,86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89.61	822,519.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85,981.72	8,993,738.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169.17	-923,59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8,342.44	-4,971,75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5,152.45	-7,187.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52,634.27	-98,443,85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83,292.30	-37,079,82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764,959.49	116,856,886.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9,030.40	37,131,412.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725,307.28	175,162,977.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415,737.53	185,236,561.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430.25	-10,073,583.7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4,725,307.28	98,415,737.53
其中：库存现金	120,188.09	137,857.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254,442.93	98,249,098.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676.26	28,781.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25,307.28	98,415,737.53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69,720.16	银行承兑汇票账户保证金
固定资产	27,372,969.85	项目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7,353,477.14	项目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12,100,000.00	定期银行存款金额
固定资产	82,829,827.09	融资租赁抵押
货币资金	1,000.00	ETC 业务保证金
合计	209,726,994.24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583,451.98
其中：美元	1,774,969.02	7.22580	12,825,571.15
欧元	127,571.33	0.92198	1,004,892.12
港币	801,231.83	7.87710	738,719.73
日元	284,844.00	0.05009	14,268.9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487,399.75	7.22580	169,715,253.10
欧元	1,708,037.22	7.87710	13,454,379.99
港币	187,612.66	0.92198	172,975.1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54,335.73
其中：美元	4,038.51	7.22580	29,181.46
港币	27,282.87	0.92198	25,154.26
其他应付款			4,774,910.45
其中：美元	660,239.91	7.22580	4,770,761.54
港币	4,500.00	0.92198	4,148.91
合同负债			145,481.72
其中：美元	20,133.65	7.22580	145,481.7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备注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柯布连道 5 号耀基商业大厦 6 楼	港币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 使用货币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人民银行公布的折算汇率
实收资本	实际出资日折算汇率
利润表项目	东莞市国家税务局公布的免抵退税月折算汇率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67,2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662,401.3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22,520.89	其他收益	11,622,520.89
合计	13,589,720.89		15,284,922.2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等	100.00%		新设
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镁、铝合金材料，镁合金生物材料，日用口罩（非医用），劳保用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股权投资。	100.00%		新设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和销售塑胶制品、机器设备、镁、铝、锌合金及五金类精密件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小家电（涉证除外），不粘涂料；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机器设备、镁铝锌合金新材料、稀土合金材料、镁铝合金精密压铸成型及高效环保表面处理、纳米陶瓷涂料、新型节能厨具、精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节能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巢湖市	巢湖市	合金新材料研发；镁合金、铝合金轻质合金精密铸件生产销售。	60.00%		新设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研发、生产、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金属材料生产项目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0.00%		新设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金属材料、模具、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安防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产销，模具设计；产销：粉末冶金制品；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0.00%		增资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室温固化硅橡胶的销售，电子胶粘剂、高分子材料的技术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纳米材料、液态金属的研发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液态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非合金材料、非晶合金制品及模具的研	100.00%		新设

			究、制造、销售；非晶金属成型设备的设计、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株洲市	株洲市	纳米材料、液态金属（非晶合金材料）、镁铝合金新材料及其制品、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液态金属成型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液态金属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60.00%		新设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株洲市	株洲市	生产和销售镁、铝、锌合金、非晶合金及五金类精密件及其零配件、精密模具、机械设备及其配件；研究、开发精密模具、镁铝锌合金新材料、稀土合金材料、镁铝合金及非晶合金精密压铸成型及高效环保表面处理、纳米陶瓷涂料、精密节能设备。	100.00%		新设
成都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443,708.81		16,584,284.72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40.00%	-3,147,726.56		108,497,334.7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逸昊	74,667,951.89	74,014,738.00	148,682,689.89	100,530,424.96	7,118,249.43	107,648,674.39	74,590,977.21	57,248,241.22	131,839,218.43	78,141,434.44	1,554,496.47	79,695,930.91
	203,637,736.78	426,865,115.69	630,502,852.47	248,734,208.00	110,525,307.66	359,259,515.66	237,367,845.75	439,885,505.61	677,253,351.36	282,318,546.40	115,822,151.76	398,140,698.1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逸昊	50,156,179.16	-11,109,272.02	-11,109,272.02	9,608,332.63	57,250,526.53	2,043,271.36	2,043,271.36	10,857,261.60
巢湖宜安	153,775,313.81	-7,869,316.39	-7,869,316.39	10,750,129.01	115,397,043.10	-10,882,718.70	-10,882,718.70	-11,691,751.0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宁德市	宁德市	生产制造	4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7,241,699.80	18,356,262.18
非流动资产	60,770,232.37	64,814,195.00
资产合计	78,011,932.17	83,170,457.18
流动负债	346,987.33	544,121.2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46,987.33	544,121.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7,664,944.84	82,626,335.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65,977.94	33,050,534.3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280,030.40	-12,613,143.80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785,947.54	20,437,390.5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8,817.33	21,902.66
净利润	-4,961,391.11	-2,806,740.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61,391.11	-2,806,740.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86,896,027.44			186,896,02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93,511.34		11,293,511.34
应收票据	77,433,395.86			77,433,395.86
应收账款	457,077,900.93			457,077,900.93
应收款项融资	26,891,632.64			26,891,632.64
其他应收款	9,373,345.04			9,373,345.04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89,538,556.99			289,538,55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425,001.34		17,425,001.34
应收票据	58,278,911.10			58,278,911.10
应收账款	547,193,961.50			547,193,961.50
应收款项融资	20,046,092.92			20,046,092.92
其他应收款	9,654,383.65			9,654,383.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0,000.00			17,000,000.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56,075,574.66	256,075,574.66
应付票据		115,307,597.37	115,307,597.37
应付账款		388,260,415.70	388,260,415.70
其他应付款		24,436,875.79	24,436,87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635,966.05	102,635,966.05
其他流动负债		49,285,285.62	49,285,285.62
长期借款		266,647,976.00	266,647,976.00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租赁负债		8,221,538.47	8,221,538.47
长期应付款		113,955,501.38	113,955,501.38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23,663,436.17	323,663,436.17
应付票据		244,406,915.77	244,406,915.77
应付账款		380,250,579.97	380,250,579.97
其他应付款		19,408,187.58	19,408,187.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707,685.72	87,707,685.72
其他流动负债		32,358,984.73	32,358,984.73
长期借款		245,791,566.42	245,791,566.42
租赁负债		4,283,469.92	4,283,469.92
长期应付款		52,157,590.30	52,157,590.30

(二)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三)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6,075,574.66				256,075,574.66
应付票据	115,307,597.37				115,307,597.37
应付账款	373,430,445.68	7,643,238.34	1,291,592.13	5,895,139.55	388,260,415.70
其他应付款	23,813,014.79	101,908.00	1,920.00	520,033.00	24,436,87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635,966.05				102,635,966.05
其他流动负债	49,285,285.62				49,285,285.62
长期借款	69,897,975.00	116,750,000.00	80,000,000.00		266,647,975.00
租赁负债		8,221,538.47			8,221,538.47

接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23,663,436.17				323,663,436.17
应付票据	244,406,915.77				244,406,915.77
应付账款	352,945,911.94	19,526,816.80	5,897,439.81	1,880,411.42	380,250,579.97
其他应付款	17,090,925.73	1,693,400.85	1,920.00	621,941.00	19,408,187.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707,685.72				87,707,685.72
其他流动负债	32,358,984.73				32,358,984.73
长期借款		107,097,916.42		138,693,650.00	245,791,566.42
租赁负债	4,283,469.92				4,283,469.92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集团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控制借款的期限，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未受到汇率风险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93,511.34	11,293,511.34
(1) 混合工具投资			11,293,511.34	11,293,511.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293,511.34	11,293,511.3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株洲市	周述勇	25.99%	25.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德威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直系亲属控制企业
广东中道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联企业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 46%
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关联企业
李扬德	持股 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3,259.81	200,000.00	否	32,641.60
广东中道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18,867.92	500,000.00	否	180,188.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95,656.59	521,119.2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119.26	14,119.26
李扬德	房屋建筑物	3,963.3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1）德威铸造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办公楼 3 楼办公室 340 平米租赁给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租期为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为 9180 元/月；2020 年 4 月，公司与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终止上述合同并重新拟定新的房屋租赁合同，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办公楼 3 楼办公室 95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租期为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月租金为 2565 元/月，2022 年 5 月 1 日起续租该办公楼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月租金为 2565 元/月。

（2）威铸造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办公楼 3 楼办公室 80 平米租赁给李扬德，租期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月租金为 2160 元/月。

(4) 关联担保情况

1、2022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GB390921220615）为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授信人签订的编号为 ZH390921220615《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逸昊金属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0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2022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ZXQBZ476790120220430）为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6 月 17 日起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 5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2022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2CH05 授 071A1）为巢湖宜安短期借款《贷款合同》（22CH05 授 071 贷 001）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巢湖宜安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借款 2,500 万元。本公司担保期间：一、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二、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三、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4、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KZGB-2022288）为巢湖宜安短期借款《贷款合同》（KLD-2022347）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巢湖宜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借款 3,0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贷款合同》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2023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0812648）为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500 万。

6、2023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与巢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6499281220230006）为巢湖宜安在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期间签订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巢湖宜安向巢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8,000 万，本公司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2022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建设北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2022 年株中银建保字 JB001 号），为株洲精密制造长期借款《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2 年株中银建借字 JB001 号）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株洲精密制造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建设北路支行借款 163,647,976.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22 年株中银建借字 JB001 号）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8、2018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KBZYA-2018199 号），为巢湖宜安长期借款《固定资产借款合同》（KGD-2018199 号）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巢湖宜安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借款 8,400 万，本公司担保期间为《固定资产借款合同》（KGD-2018199 号）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5）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51,023.43	4,328,051.58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Liquidmetal Technology INC.	143,562.19	7,178.11		
预付账款	广东中道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预付账款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1,48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LiquidmetalTechnologies, Inc.	0.00	143,399.02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集团为巢湖宜安、逸昊金属及德威提供债务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详见六、（二十一）短期借款及六、（三十）长期借款披露。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子公司深圳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室温固化硅橡胶的生产和销售，作为一个经营分部；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镁、铝、锌、铝合金、液态金属等压铸件的生产和销售，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会计政策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镁、铝、锌、铝合金、液态金属等压铸件的生产和销售分部	室温固化硅橡胶的生产和销售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737,926,973.82	49,747,746.12		787,674,719.94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285,024.21	2,285,024.21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1,443.04			-651,443.04
四、资产减值损失	-1,620,156.89	-506,300.50		-2,126,457.39
五、信用减值损失	5,448,391.87	20,101.92		5,468,493.79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57,682,477.82	2,813,513.64		60,495,991.46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4,423,421.71	1,672,589.77		-12,750,831.94
八、所得税费用	-4,381,135.47	-431,297.31		-4,812,432.78
九、净利润（净亏损）	-10,042,286.24	2,103,887.08		-7,938,399.16
十、资产总额	2,535,150,049.83	134,582,031.66		2,669,732,081.49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320,361.52	100.00%	16,243,116.10	5.06%	305,077,245.42	368,908,932.81	100.00%	18,594,515.00	5.04%	350,314,417.81
其中：										
组合 1	321,320,361.52	100.00%	16,243,116.10	5.06%	305,077,245.42	368,908,932.81	100.00%	18,594,515.00	5.04%	350,314,417.81
合计	321,320,361.52	100.00%	16,243,116.10	5.06%	305,077,245.42	368,908,932.81	100.00%	18,594,515.00	5.04%	350,314,417.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1,016,203.35	16,050,810.76	5.00%
1-2 年（含 2 年）	5,974.32	1,194.86	20.00%
2-3 年（含 3 年）	152,961.96	45,888.59	30.00%
3 年以上	145,221.89	145,221.89	100.00%
合计	321,320,361.52	16,243,116.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1,016,203.35
1 至 2 年	5,974.32
2 至 3 年	152,961.96
3 年以上	145,221.89
3 至 4 年	145,221.89
合计	321,320,361.5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	18,594,515.00	-2,059,729.95		291,668.95		16,243,116.10
合计	18,594,515.00	-2,059,729.95		291,668.95		16,243,116.1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不良扣款	291,668.95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6,505,432.99	36.26%	5,825,271.65
第二名	33,217,409.27	10.34%	1,660,870.46
第三名	24,093,910.68	7.50%	1,204,695.53
第四名	21,487,866.89	6.69%	1,074,393.34
第五名	18,844,463.91	5.86%	942,223.20

合计	214,149,083.74	66.65%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690,127.63	30,210,773.95
合计	24,690,127.63	30,210,773.9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3,455,881.38	28,484,808.87
保证金/押金	714,690.00	1,230,969.01
员工借款	365,440.02	99,099.56
出口退税	1,993,950.23	4,312,800.51
合计	26,529,961.63	34,127,677.9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16,904.00			3,916,904.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77,070.00			-2,077,07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39,834.00			1,839,834.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39,044.61
1 至 2 年	1,255,522.13
2 至 3 年	119,886.00
3 年以上	415,508.89
3 至 4 年	415,508.89
合计	26,529,961.6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916,904.00	- 2,077,070.00				1,839,834.00
合计	3,916,904.00	- 2,077,070.00				1,839,834.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9,931,321.81	1 年以内, 1-2 年	75.13%	1,154,730.63
第二名	出口退税	1,993,950.23	1 年以内	7.52%	
第三名	代收代付	861,556.63	1 年以内	3.25%	43,078.01
第四名	往来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2.26%	30,000.00
第五名	代收代付	496,078.55	1 年以内	1.87%	24,803.93
合计		23,882,907.22		90.03%	1,252,612.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0,576,642.98	158,215,933.21	582,360,709.77	738,426,642.98	158,215,933.21	580,210,709.7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971,695.08		26,971,695.08	27,642,606.80		27,642,606.80
合计	767,548,338.06	158,215,933.21	609,332,404.85	766,069,249.78	158,215,933.21	607,853,316.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8,092,740.00					8,092,740.00	
东莞市镁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39,483,902.98					39,483,902.98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22,000,000.00					222,000,000.00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2,038,992.29					12,038,992.29	1,961,007.71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350,000.00					55,350,000.00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63,745,074.50					63,745,074.50	156,254,925.50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150,000.00				21,650,000.00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成都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80,210,709.77	2,150,000.00				582,360,709.77	158,215,933.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德三祥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7,642,606.80			-670,911.72						26,971,695.08	
小计	27,642,606.80			-670,911.72						26,971,695.08	

	, 606.8 0			670, 91 1.72						, 695.0 8
合计	27, 642 , 606.8 0			- 670, 91 1.72						26, 971 , 695.0 8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1, 635, 562.06	534, 413, 154.79	493, 902, 619.04	421, 904, 229.84
其他业务	2, 174, 259.28	407, 687.96	2, 135, 818.28	405, 362.67
合计	613, 809, 821.34	534, 820, 842.75	496, 038, 437.32	422, 309, 592.5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 000, 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0, 911.72	-37, 790.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4.56	209, 366.88
合计	-670, 267.16	5, 171, 576.43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 546.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15, 408, 494.81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273.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04.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24,35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6,313.46	
合计	12,590,94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011	0.0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	-0.0171	-0.01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